

《新洲区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新洲区人民政府公报》创刊于2012年，是由新洲区人民政府主办，新洲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编辑出版的政府出版物和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载体。

《新洲区人民政府公报》集中、准确地刊载：区委、区人民政府及其办公室联合制发的非涉密重要文件，区人民政府及其办公室制发的非涉密重要文件；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制发的对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具有普遍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政务简讯、基本区情、大事记等。

《新洲区人民政府公报》上刊登的各类公文与正式公文具有同等效力，可作正式文件贯彻执行并保管存档。

《新洲区人民政府公报》内容翔实，数据准确，信息丰富，查阅方便，是各街镇、各部门和单位以及广大干部群众、社会各界学习、了解党和国家方针政策的必备刊物。

《新洲区人民政府公报》为A4开本，定期季刊，全年4期。

内部资料 免费赠阅



新洲区人民政府公报

XINZHOUQU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3

第1期(总第44期)

2023 年第 1 期

(总第 44 期)

目 录

区级文件选登

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 (1)

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新洲区“无废城市”建设工
作方案的通知…………… (13)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区《政府工
作报告》和民生实事项目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责
任分解工作的通知…………… (23)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新洲区创建全国基层
中医药工作示范区实施方案的通知…… (64)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新洲区电子商务奖励
扶持办法的通知…………… (70)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省、市《政府
工作报告》和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涉及我区
办理事项责任分解工作的通知…………… (74)

政务简讯…………… (107)

人事任免…………… (109)

大事记…………… (110)



新洲区人民政府公报

季 刊

传 推 公
达 动 开
政 创 政
令 新 务

指 促 服
导 进 务
工 发 社
作 展 会



新洲区人民政府公报
XINZHOUQU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3
第 1 期（总第 44 期）

主 办：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
编辑出版：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
办公室
电 话：86917332
电子邮箱：XZGB_301@sina.com
地 址：武汉市新洲区邾城街
红旗街 14 号
邮政编码：430400
准印证号：湖北省内部资料准印证
第 2090/WH 号

◆ 区级文件选登 ◆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文件

新政发〔2023〕1 号

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政府工作报告》已经区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抓好贯彻落实。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

2023 年 1 月 10 日

政 府 工 作 报 告

——2022 年 12 月 27 日在新洲区第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区 长 刘润长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2 年工作回顾

2022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极为重要的一年,也是新洲经济社会发展极不寻常、极具挑战的一年。面对复杂严峻的考验,全区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紧紧围绕“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迎难而上、拼搏奋进,较好地完成了区六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实现了新一届政府的良好开局。

——经济发展勇创新局面。牢牢守住经济发展基本盘,兜牢兜实“三保”底线。预计全区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1100 亿元,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5 亿元,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 650 亿元。社会消费品零

售总额、外贸进出口总额稳居全市第一方阵。城乡居民人均收入与经济增长同步。跨境电商贸易额首次突破10亿元。新增市场主体1.73万户,11家企业入围全省民营企业100强。建筑业总产值达到1700亿元,新八、新七、新十上榜全国民营企业500强。

——国家战略聚集新动能。武汉国家航天产业基地被纳入全省五大优势产业重要集群。火箭、卫星、磁电、行云四大主体产业园建成投产。新型固体火箭快舟十一号成功发射,“新洲造”火箭成功发射“新洲造”卫星。武船重工登榜国家级“智能制造示范工厂”。阳逻港首发中俄直达航线、中老国际专列,集装箱吞吐量突破200万标箱;阳逻综保区开启整车出口业务,水铁联运二期项目纳入国家第四批多式联运示范工程。紫薇国家级田园综合体重点项目全面推进,健康水产示范基地、生态稻田循环种养等项目成效初显。

——改革攻坚取得新成效。创新引进“平台+运营+投资”全生态体系、全要素服务、全生命周期产业园区运营商,“四园一中心”加速破局。华夏精冲、武钢冷弯等5家企业被评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实现零突破。粮食产量连续6年稳定在4.54亿斤以上。全省巩固脱贫成果后评估居全市前列。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换届选举和改革全面完成,村级债务全部化解清零。区街村(社区)三级“三中心合一”改革成效显著。“一下三民”“解稳促”活动有力有效,化解涉企问题303个,助企帮扶制度化常态化。“共同缔造”深入推进,创成试点示范村(社区)17个。

——区域发展再添新名片。荣膺全市首家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先后获评全国县域农业农村信息化发展先进县、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县、全省优化营商环境改革先行区、全省金融信用区。“新洲建筑工”入选全省十大劳务品牌。成功跻身2022年度全国综合实力百强区,再次入选全国中小城市新型城镇化质量和绿色发展百强区。新洲城市的认同感、美誉度、影响力显著提升。

一年来,重点抓了五个方面工作:

(一)全力做强实体经济,产业质效加速提升

工业经济提质增效。启动“双百”园区建设。阳逻医疗产业园二期、航天产业港创业园、易创智谷产业园建成运营。汪集绿色建筑基地、智能制造园加速推进。落地院士专家项目2个、先进制造中试平台3个。建成人工智能应用场景8个。武船造“梧桐”轮入选世界杰出船型名录。卫星柔性生产线、裕大华“5G+”绿色工厂获评市级示范应用场景。航天科工火箭公司成为新晋独角兽企业。新入选高新技术企业60家、市级企业研究开发中心11家。高新技术产业产值达到320亿元。完成技术合同成交额23亿元。新增“小进规”30家。实现规上工业总产值640亿元、工业投资260亿元。

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阳逻港集中查验中心启用,智慧港口建成运营,“提前申报”“两步申报”推广应用,通关效率大幅提升。华中贸易服务区、武汉物流商务区正式运营。阳逻综保区完成进出口额96亿元。社区、生鲜、直播等电商新业态蓬勃发展。汪集电商一条街改造完成,三店李桃花、凤凰七彩茶园、山水道观刷屏朋友圈。新增村级电商服务站40家,引育电商主体61家,电商交易额达265亿元。新增外贸企业19家、商贸“小进限”25户、服务业“小进规”15户。服务业占GDP比重达到42%。

都市精致农业稳步推进。高标建设“三区三园一体”。整治撂荒地1.41万亩。建成高标准农田4.23万亩。旧街问津茶苑、徐古食用菌产业园提质增效。辛冲稻米精深加工基地建成投产。新建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10个,培育“二品一标”10个、市级以上龙头企业10家。汪集鸡汤、涨渡湖黄颡鱼上榜“江城百臻”区域公用品牌。实现农业总产值182亿元,规上农产品加工值230亿元。73个美丽乡村建设任务全面完成,市级都市田园综合体强力推进,完成年度投资4.8亿元。创建星级旅游民宿4家。问津书院获评3A级景区,项山村入选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全区年接待游客1300万人次,实现收入13.8亿元。

(二)全力服务项目攻坚,发展后劲加快释放

项目建设扎实推进。“1+5+N”产业链招商成效初显,签约链上企业59家,引进50亿元以上项目3个、外向型项目6个,签约总额822亿元。锂鑫智能、东湖高新星谷科技园、东方雨虹等链主项目签约

落户。总投资 150 亿元的 HASI·星光之城度假区暨育碧想象力主题公园达成意向协议。稻米交易中心二期、航天行云科技、磁电防护二期等项目开工建设。正威高铁导线、鸿洲智慧屏障、联东 U 谷、武汉铁塔厂、格林美动力电池等项目建成投产。飞浦电力、大明金属二期等技改项目顺利实施。“三年滚动计划”储备项目 252 个,总投资 1360 亿元。

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区人大专题询问 15 个问题全面整改,代表监督赋能营商环境提升。创成全市首个“无证明”城区。数字政府建设提速,大数据运营中心、企业综合服务平台建成运营,智慧新洲 APP 升级运行。“一门一窗一次”改革街镇全覆盖,“综窗助手”研发投用,184 项服务事项实现全进驻。200 项高频事项 100% 线上办理,80 类高频电子证照“免提交”,高频社保事项实现街镇、社区全下沉。创设首批人才服务站、市级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标准地”供地全面推进,消化闲置土地 1.07 万亩。阳逻开发区区域性统一评价成果共享运用。政府投融资改革稳步推进,申报专项债 16.19 亿元、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项目 14 个,获批基金 3.25 亿元。助企纾困持续加力,政银企对接常态化,签约授信 102.36 亿元,金融纾困 14.34 亿元。“两稳一保”一揽子政策落地见效,落实减税降费 20.2 亿元,惠及市场主体 11 万户次。减免国有资产租金 195 万元,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1120 万元。出口退税平均办结时间缩减至 3 天。

(三) 全力优化规划建管,功能品质稳步提升

城市建设有效推进。坚持抓重点、强措施、补短板,推进城市功能品质双提升。“三区三线”完成划定,城镇开发边界净增 58.83 平方公里。制定航天新城三年建设行动计划,成功申报园区基金贷款 30 亿元。东部产业核心区路网、污水管网建成,星谷大道焕然一新,沿线明渠启动建设。城市社区、同济航天城医院、社区体育中心、消防站高标建成。问津新城天有云育才美高正式启用,完成郟城老旧小区改造 2 个,志学大街、西陵大街建成通车。阳逻新城投资 15.3 亿元,实施项目 52 个,地下综合管廊、智慧路灯、蓝玉项链公园、星乐湾广场建成投用。

设施功能加快完善。江北快速路东延线全线贯通。江北铁路完成轨道铺设和封闭测试。双柳长江大桥、G347 举水河大桥新建工程全面启动。“五路八桥”五路全线建成,新李公路一期通车。新建“四好农村路”50 公里、农村公路 49 公里,改造公路危桥 6 座。红旅线一期、东辛线入围全省“十大最美农村路”,仓埠街获评全省“四好农村路示范街镇”。25 个擦亮小城镇项目完成投资 2.7 亿元。旧街街被评为全省擦亮小城镇示范镇。城镇燃气管道更新改造、城镇垃圾中转体系加快建设。涨渡湖蓄滞洪区安全建设工程纳入国家、省“十四五”规划。新城镇二期完成 13 条道路雨污分流改造。鄢家河治理、陶家大湖引水闸工程竣工,东港泵站、童家咀闸提档升级。新改建供水管网 161 公里,辛冲、道观河、旧街、潘塘等水厂管网顺利集并。建成 5G 基站 431 个、集中式充电站 6 个、充电桩 2943 个,光纤“村村通”覆盖率居全市前列。街镇级公益性公墓建成 3 处。

精细管理全面加强。全面巩固卫生城市创建成效。率先推行“步行看城管”机制,“路长制”实现全覆盖,城市管理实现进位争先。生活垃圾分类三年行动全面推进。创成高标准垃圾分类示范点 100 个、市级分类示范点 34 个、示范村(小区)25 个,垃圾分类覆盖率达 95%。拆除违建 6.6 万平方米,整治架空管线 43.6 公里。集镇环卫市场化作业率达 75% 以上。旧街“一河两岸”获评全市“十佳市容环境示范片区”。G230、G347 不停车检测系统投入运行,公路治超考评居全市前列。

(四) 全力推动绿色发展,生态环境不断优化

污染防治成效显著。实施长江大保护“新双十”行动。中央、省级环保督察及“回头看”反馈问题有效整改。长江禁捕成果持续巩固。柴泊湖综合治理、朱家湖灰场清运强力推进。建成新集污水处理设施,改扩建阳逻、仓埠等污水处理厂。张店水环境治理启动实施。道观河小流域治理全面推进。三宝湖、鄢家湖水质稳定提升。陶家大湖、七湖、涨渡湖实现三湖连通,涨渡湖生态补水实现常态化。“一江三河两库”考核断面全部达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工地和道路扬尘、秸秆禁烧、餐饮油烟整治有效推进,全域禁鞭取得阶段性成果,环境空气质量排名全市前列。农村面源污染防治持续加

力,卫生厕所全覆盖,公厕长效管护机制有序运行。测土配方施肥应用面积达110万亩次,化肥、农药施用实现“双减”。

生态名片日益彰显。湿地花城市建设加快推进,新(改)建绿地80公顷、花田花海10公顷,建成口袋公园5个、市级园林绿化示范路2条。完成植树70万株、国土绿化1.15万亩。全面落实“林长制”“河湖长制”。首创重大林业有害生物跨市域联防联控、跨界河湖协同治理机制。“河、湖、库”及小微水体河湖长制实现全覆盖。发布武汉都市圈首个街镇级GEP。建成涨渡湖生物多样性、格林美省级近零碳示范园、将军山市级碳中和林基地。引入社会资本实施生态保护修复固碳工程。省级生态示范村建成4个,潘塘街荣获全省生态示范乡镇。红旅线二期绿化景观示范带建成,道观河获评全市首批美丽河湖,仓埠靠山小镇入选全国最美小镇,涨渡湖入选国际湿地公约缔约方大会主题宣传片。

(五)全力办好民生实事,社会大局平安稳定

疫情防控精准高效。全面贯彻“三个坚定不移”,锚定“两化两性”目标,构建高效运转的指挥体系、内外同防工作体系,锻造流调排查、核酸检测、隔离转运、消毒消杀四支铁军,实现线上线下载共管防,开创精准防控“新洲模式”,牢牢守住不发生大规模反弹底线。坚持防控与服务一体推进,以共同缔造构筑群防群治工作格局,全力保障群众生产生活,坚决防止简单化、一刀切和层层加码,以最短时间、最小代价果断扑灭多轮输入性突发疫情,最大程度保护了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因时因势优化防控措施,全力推动60岁以上老年人等重点对象疫苗接种工作,构建疫苗防控屏障。快速推进潘塘、凤凰健康驿站建设,投用同济航天城医院PCR实验室,日检测能力达3.16万管。紧急启用同济航天城亚定点医院,设置多维立体防疫缓冲区,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

社会保障持续完善。新增就业1.06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11%以内。社会救助标准“六连升”。医保基金平稳安全运行。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1617套。新建村(社区)养老服务设施91个。夕阳红、仁生养老院跻身全省4A级养老机构。2.4万人申领退役军人优待证。持证残疾人团体意外伤害及补充医疗保险全覆盖。“三医”联动改革持续推进,区急救中心成立,街镇卫生院升级改造3家,“323”攻坚行动全面启动。李集街获评全省卫生乡镇。

社会事业蓬勃发展。新改扩建公办幼儿园、中小学校14所,新增学位6750个。义务教育“双减”成效显著,高考成绩稳居全市三甲。群众性公共文化体育设施新建59处,文化下乡开展360余场次。《好一片绿洲》入选全省“六个一百”剧目。省级文保单位石骨山人民公社办公楼修缮完工。香炉山遗址入选全省百年百大考古发现。区文化馆晋升国家一级馆。涂长望陈列馆获评全国科普教育基地。区楚剧团入选全市唯一的“全国服务农民、服务基层文化建设先进集体”。新洲健儿摘得十六届省运会舞龙舞狮赛奖牌数与总分双第一。

社会治理更加有力。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扎实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街镇“一委一站一队”消防治理体系全面运行。实施“八水抗旱”,有效应对极端高温旱情,守护了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全面实施“八五”普法规划。妥善解决“保交楼”,从严打击养老诈骗、“两卡”犯罪。“情指行”一体化机制全流程闭环管理,新增“雪亮工程”“平安乡村”视频探头3.37万个,挂牌“一街一品”个人品牌调解工作室15个。凤凰镇荣获全省“人民满意公务员集体”。邾城街章南社区、凤凰镇陈家田村分别获评全国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

一年来,我们坚持政治统领,以“四化提升”为抓手,坚决贯彻落实上级和区委决策部署,始终把党的领导落实到政府工作全过程各领域。自觉接受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认真办理人大议案和代表建议81件、政协议案和委员提案160件。健全行政机关负责人行政应诉机制,出庭应诉率、行政复议按期办结率100%。受理市民热线群众诉求8万余件,满意率95%,荣获全省“荆楚问政优秀回复单位”。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推进审计监督与纪检监察、巡视巡察监督贯通协同,深化各级巡视巡察反馈及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建立“3515”督办机制,年初确定的343项重点工作进展顺利。严控一般性开支,三公经费下降5.8%。坚持把有限财力向民生倾斜,民生领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

算支出的80%以上。年初,经代表票决的14件实事,已经完成年度任务8件,跨年度项目正常推进6件。我们将坚持人民至上,尽心尽力答好“民生答卷”,托起群众“稳稳的幸福”。

与此同时,国家安全、国防动员、双拥、仲裁、保密工作积极推进,供销、档案、侨务、科协、地方志、统计、民族宗教等工作得到加强,工会、妇女儿童、青少年、老龄、残疾人、慈善等事业取得新进步。

各位代表!今年的挑战超乎预期,面对省市战略调整的重大考验,面对转型升级、疫情防控等多重压力,我们以超常规的决心和措施应对超预期的困难,以工作上行力度对冲经济下行压力,在主动对接服务中借势借力。前瞻性谋划重点片区综合开发、涨渡湖蓄滞洪区安全建设工程,高位推进“三区三线”划定。启动实施基础设施、社会民生、产业发展项目攻坚三年行动,全力推动投融资体制改革、区属国资国企综合改革、亩均论英雄改革、乡村振兴“310工程”,加快打造“四园一中心”高端制造产业格局,出台区级稳经济一揽子配套政策“120条”,实施了一系列破瓶颈、打基础、利长远的工作。全区上下用心谋事、激情干事、潜心成事,千方百计抢时间、抢政策、抢要素,在逆势中起势、在困境中破局,集聚了“二次创业再出发”的强劲动力!彰显了新洲人民知重负重、勇往无前的志气骨气!干出了敢开新局、再续辉煌的新洲奋进新气象!

各位代表!成绩的取得殊为不易,根本在于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领航和思想指引,得益于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正确领导,源自于区人大、区政协的有效监督和鼎力支持,倾注着全区人民拼搏奋进的心血和汗水。在此,我代表区人民政府,向全区人民,向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向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离退休老同志,向驻区部队官兵和公安干警,向所有关心、支持和参与新洲建设发展的社会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前进道路上还面临诸多问题和挑战,主要是:县域发展内生动力不足,产业结构亟待优化;四化同步的协调性不够,战略优势、改革利好未能充分转化为发展优势;财政收支矛盾日益显现,要素保障瓶颈亟需突破;城乡建设、民生保障存在不少短板,公共服务供给还不能满足群众多元化需求;政府系统应变能力、求变思维,改革意识、破题实践与新时代新要求还有差距,等等。对此,我们一定高度重视,直面问题挑战,切实加以改进,竭尽全力创造性做好各项工作。

二、2023年工作安排

2023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也是新洲转型升级、破局突围的攻坚之年。党的二十大部署“制造强国”“航天强国”“数字中国”,省委省政府突破性发展“五大优势产业”,省市谋篇落子武汉都市圈、武汉新城、长江新区,掀起了新一轮县域经济发展竞逐赛。我们要按照区委六届五次全会的部署安排,坚定跨越发展信心,等高对接重大战略,借势借力主动融入,充分挖掘释放优势,创新政府工作举措,通过“有为政府”“有效市场”共同发力,优化全要素、全周期、全流程管理服务,不断提高发展的平衡性、协调性、可持续性,奋力在实现高质量发展、促进共同富裕上蹚出新路子,进一步提升新洲在科技、人文、生态三大领域的辨识度和显示度,努力让新洲在全省全市更有分量,让全区人民为生活在新洲而更加自豪!

——坚定不移推进产业迭代升级提速行动。突破性发展航空航天、船舶制造等高端装备产业,改造提升智能建造等传统支柱产业,大力推行4.0版园区化发展模式,提升创新能力,形成项目矩阵,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的攻坚战。加快发展总部经济、枢纽经济、流量经济、楼宇经济、信创经济等现代服务业高级形态,全力抢占数字经济新赛道,推动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数字化治理和数据价值化。聚力构建一批各具特色、优势互补、结构合理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增长极。

——坚定不移推进城市功能品质提能行动。深入推进交通瓶颈突破工程,紧密链接主城,无缝对接新区,全力以赴推动轨道交通邾城市域线、光谷长江大桥、京九高铁新洲站等重大项目立项建设。加快推进片区综合开发,打造航天新城门户区和产业核心区,全面提升邾城首位度,支持各街镇加快实施乡村建设行动。聚力打好城市更新和城乡转型主动仗,让全区人民享受宜居宜业宜游宜学宜养的舒适生活和品质体验。

——坚定不移推进民生福祉保障提效行动。聚焦谱写教育强区新篇章、打造健康新洲新样板、擦亮生态宜居新名片,高质量推进医联体、教共体建设,高品质建设邻里中心,打造多彩睦邻、活力多元、多方共治的15分钟社区生活圈。优化城区公共交通服务体系,高水平推进区街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畅通城乡双向流通“微循环”,大力发展“现代农业+文化旅游”。聚力发展好各项社会事业,让人民群众在家门口享受高品质的公共服务。

根据区委六届五次全会部署,2023年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武汉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总体部署,全面服务国家战略全局和省市发展大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以强县工程为抓手,以四化同步发展为路径,以实体经济为着力点,统筹做好强信心、稳增长、防风险、推改革、惠民生各项工作,最大限度释放改革创新动能,最大程度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最大力度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加快构建“双城引领、全域协同”发展格局,开启中国式现代化新洲实践的崭新篇章。

全年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以上;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28%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6%以上;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4.5%以内;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不低于84%,全面完成省市下达的节能减排任务,高质量发展特质更加鲜明。

围绕以上目标,重点抓好六个方面工作:

(一)更加突出双城引领,着力在加快协同发展上攻坚克难

全力打造航天新城。聚焦全市“一核”定位,积极争取武汉国家航天产业基地申报省级开发区,启动编制北部生态创新区控制性详规,推进四大片区协调发展,奋力打造国内一流的航天产业发展先行区。启动建设西部门户区,完善产业、道路、商业、公服等专项规划,高标完成城市设计。深化与金控、省港口集团合作,加快铁水联运示范三期项目和国家粮食物流基地码头二期工程建设,积极争取保税园区扩区,布局建设大宗商品集散中心,培育粮食仓储、物流、加工、贸易全产业链;超前谋划林四房港区四房湾作业区岸线优化配置,助推航天新城临港产业提速发展。加快东部产业核心区功能配套,建成学林北路、航天三路等道路,启动明渠、污水收集系统建设,开通航天新城公交客运线路,加快九年一贯制学校、同济航天城医院、航天社区体育中心、人才公寓、开闭所等投用。连片推动征迁退地,新整理开发产业用地1.4平方公里,优化提升存量工业用地1平方公里,加快双柳新城二期建设和分区居民安置小区选址建设,积极引进品牌商贸企业投资运营商业综合体,推动生活服务设施向高品质、多样化升级,打造完整社区试点样板。对标4.0园区,加快东湖高新星谷科技园开工建设,布局企业综合服务中心、众创孵化空间、智慧云平台。全年新开工公基建项目23个,新增投资15亿元以上,全面提升宜居城市和产业生态功能,打造“中国航天第三极”。

加快建设问津新城。加快以县城为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全面提升郗城首位度,构建“三城一区一中心”空间格局,推进郗城、汪集、辛冲组团发展。完成问津新城核心区城市设计及控规调整,编制郗城老城区更新规划,有序推进老城功能疏解。彰显新城区“靠城发展、为城服务”功能,加快承接中心城区重大功能性社会事业项目,谋划推进大学城、文旅城、商贸城项目布局。创新棚户区 and 旧城改造实践,“留改拆增”四措并举,分街区因地制宜补齐短板弱项,促进产业配套设施提质增效,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环境基础设施提级扩能。启动棚户区改造0.64平方公里,旧城改造试点街区1个以上。推进区人民医院、区疾控中心迁建。启动建设白鹭洲大街、齐礼路等4条道路。完成民防路、古城大道东侧景观提升等项目。加快建设区文化中心、举水河河滩公园,打造易创智谷、佳海大健康示范产业园区,推进丁工电子、思锐光电等产业项目入驻。加快推进星光之城育碧主题公园、国际农产品批发交易中心、中石化易捷区域总部落地开工。完善区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功能,优化区域寄递冷链物流综合服务体系。

深化区域协同发展。积极服务省市战略布局,深度对接武汉都市圈、武汉新城、长江新区,高标准编制“三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重点功能片区城市设计、交通路网衔接。高品质推进涨渡湖蓄滞洪区生态修复和绿色产业发展,建成“一河两岸”池杉休闲带,实施六湖连通工程,推进涨渡湖湿地公园群和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努力打造武汉东部“绿心”和未来对外交往中心。编制海棠、方杨片区产业规划、城乡规划,加强“一区两街”项目筹划、筛选、储备,跟踪服务正威半导体、中国供销智慧冷链产业园等重大项目落地。积极争取长江新区加大项目布局,支持推进阳逻新城、都市田园综合体等重点片区开发,持续推动区域产业发展、人口导入。

优化县域空间布局。进一步完善铁水公空轨各层次枢纽功能布局,加强路网体系规划对接,推进新港高速双柳长江大桥及接线、G347 举水河大桥新建、武汉六环新洲至黄陂段(北段)等重点工程建设,凸显武鄂黄黄节点功能。畅通县域交通体系,科学论证国道绕城和货运新通道规划,建成新道公路提升工程、G318 举水河大桥加固工程,启动建设 318 国道改线李徐线举水河特大桥、东河大桥、周陈线倒水河特大桥,全面优化区内骨干路网布局。充分发挥“交通+”效应,加强重大交通项目与产业规划对接,发展通道经济,推动主干路网布局与沿线农文旅、制造、物流、电子商务等产业深度融合,打造南部产城融合示范区、东部红色文旅示范带、北部现代农业示范带,挺起全省强县工程脊梁。

(二)更加突出创新驱动,着力在深化转型升级上攻坚克难

加快高端制造规模化。坚持育龙头、壮链条、建集群,出台高端装备产业三年行动配套措施,做大做强以航天科工、武船、正威为龙头的现代化产业集群。加快航天电子产业园、中山金马、锂鑫自动化、太力新材料等项目建设,力促火箭及磁电二期、神云新能源船舶、航天云网等项目建成投产,加快卫星遥感云智慧研究院、智能制造产业技术研究院等院士专家项目入驻园区,加速构建商业航天生态圈。强化核心技术攻关,推进火箭公司快舟系列火箭和液体可回收火箭研制,支持武船组建绿色船舶集团、建设内河绿色智能船舶创新平台,提升科技创新策源能力,抢占产业新赛道。推进航空装备、船舶工业、遥感应用、卫星通信、水下探测等军民两用技术产业化发展,打造国家级军民融合示范区。力争上下游项目投产 8 个、投建 10 个、引进 10 个以上,完成产业项目投资 50 亿元,加速向千亿产业集群迈进。

推动传统产业高端化。坚持“存量升级”与“增量崛起”同向发力。创新扶持建筑业向工业化、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开展重点企业纾困帮扶计划和“专精特新”企业培育行动,进一步在资质优化、科技创新、资金筹措、权益维护 and 市场竞争能力提升等方面予以支持。鼓励建筑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片区综合开发,支持装配式建筑企业向装配式建筑设计、生产、施工、装配化装修等全产业链升级,推动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力争创国家级优质工程 1 个。实施产业园区提升行动、“一街一园”攻坚计划,加快邾城城北工业园、汪集工业园基础设施提档升级、产业上新腾笼换鸟。推动街镇存量资源盘活利用,规划建设街镇“回乡创业示范园”3 个。加快钢材加工、装备制造、纺织服装、食品健康等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技改项目 60 个,工业投资增长 15%,新增市级智能化改造示范企业 2 家、“小进规”20 家,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5%。

推动“双创”生态全域化。支持市场主体加快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商业模式创新和管理创新。发展卫星数字产业,加快培育引进航天智慧应用,谋划组建星谷科技创新发展研究中心。加快空间公司超低轨一体化卫星星座研发和组网,推动行云公司卫星数据应用公共服务平台研制。启动建设卫星大数据实验室并争创省级实验室,拓展“5G+卫星互联网”应用场景 2 个,争创省级数字经济标杆园区。梯次培育双创主体,新增市级以上众创孵化平台 1 家、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3 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 3 家。净增高新技术企业 14 家,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 8% 以上。举办成果对接活动 4 场以上,完成技术合同成交额 22 亿元。实施武汉英才“拔节行动”,推动 1 个以上院士专家项目落地。深入实施“问津英才计划”,吸引大学生毕业就业创业 1 万名以上。深化职教一体化改革,促进产教学深度融合,建设一支稳定的产业人才队伍。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新增市级知识产权保护站 1 个以上,发明专利授权量增长 20%。

促进现代服务业多元化。出台外商投资、电商扶持、楼宇经济、总部经济等配套措施,力促服务业发展提速、比重提高、水平提升。实施服务业三年行动计划,新增服务业“小进规”12户,服务业占比达到43%。加快盘古、颐高等跨境平台企业招引,引进跨境电商龙头企业,做大做强跨境电商等外贸新业态,实现进出口额137亿元。做大做强电子商务,打造新洲淘宝、京东特产店,助推万达广场等企业建设网上商场,力争电商销售额突破300亿元,新培育电子商务市场主体20家以上。依托金控粮物流基地建设,大力推进跨境电商大宗商品贸易,培育引进亿元楼宇和区域总部,加快推进冷冻产品一期、粮物流保障基地、铁路专用线等重点项目。以郝城、汪集片区为重点,优化区级商业网点规划,加强行业协会建设,鼓励专业分工协作,大力培育专业市场集群和特色商业街区,升级各类市场形态。积极融入武汉国际消费中心建设,新增商贸“小进限”15户,实现社零额641亿元。

(三)更加突出项目导向,着力在集聚发展动能上攻坚克难

实施精准招商行动。坚持补链、延链、强链导向,建立链上重点企业数据库,每条链重点培育3至5个项目;开辟“链主”项目行政审批绿色通道,依规予以容缺审查、全程代办等服务支持。新签约项目30个,引进50亿元以上工业项目1个、30亿元以上服务业项目3个、外向型产业项目6个,产业项目到位资金470亿元以上。重塑“4+1+N”项目策划工作机制,加大中省市预算内投资、专项债券、贴息项目等争取力度,强化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项目谋划储备。动态调整项目攻坚三年行动储备库,包装重大项目50个以上,投资额过580亿元。做实“逢八会办”项目调度机制、“三个全生命周期”服务机制,强化规划、土地、征迁、资金、平台全要素保障,确保新开工亿元以上项目55个以上。

突破要素制约瓶颈。加快政府投融资体制改革,出台区属国有企业改革“1+N”一揽子方案,重组融合经营性资产,完成区属平台公司市场化、实体化转型。全面摸清国有资产“家底”,健全完善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建立政银企携手“一链一行”合作机制、产业链融资“主办行”牵头机制,引导社会资本嵌入产业链,培育上市后备“金种子”“银种子”企业8家以上。统筹城市产业空间、服务空间、配套空间,建立“城市合伙人”遴选机制,出台征收拆迁补偿安置配套政策,加快还建房规划建设,推动重点片区综合开发。全面清理存量建设用地,建立区街两级存量用地“招商地图”,加快“五未”土地处置,盘活低效闲置用地1万亩以上。深化“亩产论英雄”,完善综合评价激励措施,试行水电气和金融等差别化奖扶政策,力争规上工业亩均营收、税收实现双增长。探索“政企互信+企业诚信”的工业供地新模式,强化用地领域信用机制建设,助推产业项目快落地、早达产。

打造营商环境升级版。深化“放管服”改革,拓展“一件事一次办”高频事项清单20项,建设区级智慧政务大厅,推行“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实现企业、个人“全生命周期”政务服务“全链通办”。深化社会保障卡“一卡通”三年攻坚行动,实现办理事项154项。推进数字政府三年攻坚行动,升级大数据平台及应用,推行政府工作部门数字化转型改造,健全数字政府同级协同联动机制,提升“一池三网”效能。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全面推行“一业一证”,实行“一证准营、一码亮证、一证通行”。探索商事主体登记确认制试点,实施住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制。推行涉企行政处罚“三张清单”,实行“双随机、一公开”全覆盖,推动联合抽查标准化和常态化。建立中小企业统计监测和常态化帮扶工作机制,精准落实省促进民营经济发展“17条”和市推动中小企业突破性发展“24条”,新增市场主体1.7万个以上。高标启动“五经普”工作。

(四)更加突出乡村振兴,着力在城乡融合发展上攻坚克难

加快发展乡村产业。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落实“长牙齿”的耕地保护制度,强化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整治,提质改造高标准农田2.73万亩以上。实施特色强农行动,推进农业“一街一品”“一业一社”,做优做强粮油、果蔬茶、畜禽、水产等十大优势特色产业,支持油茶产业扩面提质。瞄准预制菜新赛道,提档升级省级现代蔬菜产业园、汪集农产品加工园、三店瓜蒌小镇,推动“产加销”全产业链布局,促进三产融合发展。实施品牌强农行动,组建区域公共品牌运营平台,构建覆盖生产经营全过程的管理标准体系,新增“二品一标”农产品8个以上,创成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区,打响新洲农业品牌。实

施科技强农行动,推广农业“三新”技术 10 项、品种 30 个,新增农机总动力 1.2 万千瓦。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利用,推进涨渡湖标准化育秧育苗工厂、“龙王白莲”繁育基地建设,支持相关街镇会同科研院所深化猕猴桃、白前草等特色产品规模化种植、产业化经营、商业化育种的项目合作。实施数商兴农行动,推进“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加强电商人才培育,新建乡村振兴服务站 4 个、村级电商服务站 20 个、冷链物流设施 10 个。加快 5G、物联网等新基建向农村覆盖延伸,争创省级数字乡村试点。

着力建设和美乡村。深入实施乡村振兴“310 工程”,建成美丽乡村项目 3 个、“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 1 个,培育美丽乡村示范村 20 个以上。创建美丽宜居新城镇 8 个。推动创建汪集省级乡村振兴示范街。开展创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区,新建四好农村路 50 公里,新建农村公路桥梁 10 座。加快徐古清风寨温泉旅游度假区、道观河红色足迹游步道、旧街问津茶苑产业园等项目建设。推进红色旅游线地质灾害整治工程。加快国家级田园综合体建设和紫薇、靠山生态小镇市级都市田园综合体创建。启动问津书院提档升级工程。建设涨渡湖“稻香桥湾”农旅融合发展样板区。支持东北片区发展“水库旅游+生态露营”经济,带动星空摄影、休闲体验、网红打卡、度假郊游等微旅游产品开发,打造乡村振兴旅游示范点 12 个。推动稻田记忆创建国家 3A 景区。创成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

稳步推进农村改革。坚决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底线,持续推进教育、医疗、住房等帮扶政策高水平落实落地,实现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加大扶智扶志力度,促进脱贫人口持续较快增收。深化供销社合作社综合改革,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制定产业引导型村庄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方案,先行完成汪集街陶咀村、旧街大山垸村等 10 片联合中心村村庄规划编制。科学布局生产、加工、物流、商务、文旅等功能板块,提升农业产业园区发展质效。完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体系,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合法权益。严格落实“一户一基”,加强农村建房规划管控和建筑风貌引导。推动实施乡村全域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融合三年行动,促进乡村有机更新和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大力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让集体资源资产发挥更大效益。积极争取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试点,探索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抵押融资,支持“点状用地”,激活农村“沉睡资源”。

(五)更加突出生态宜居,着力在建设美丽新洲上攻坚突破

加强生态环境治理。全力推进中央、省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高标实施长江高水平保护十大攻坚提升行动,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完善重污染天气应对机制,推进大气主要污染物持续减排,强化颗粒物与臭氧协同共治,巩固维护全域禁鞭成果,严控露天秸秆焚烧、餐饮油烟等污染源,空气质量优良率和综合指数保持全市前列。提档升级“河湖长制”,推进沿江化工企业“关改搬转治绿”、长江入河排污口溯源整治,深化河湖“清四乱”行动,完成重点湖泊综合整治工程。严厉打击非法开采行为,扎实推进砂石行业专项整治,规划建设永久砂石集散中心。全面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强化中东部磷业土壤详查工作成果运用,推进工业企业搬迁遗留地块、垃圾填埋场土壤修复。

厚植生态文明优势。巩固拓展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成果,开展“两山”实践创新基地建设。加快推进“零碳”示范建设,打造潘塘土河沿线种养循环产业园,新建碳中和林基地 1300 亩。严守“三区三线”管控,编制新一轮绿地系统规划。推进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改造提升人民广场,新建绿地 40 公顷,新建口袋公园 5 个、红旅线景观带 6.5 公里、林荫道 5 公里。深入实施破损山体复绿和景观改造工程,完成植树造林 4000 亩,建设村增万树示范村 5 个、标准村 40 个,森林蓄积量增长 1.5% 以上。做实“林长制+”,推进森林资源灾害防控工程。加强生物安全管理,防治外来物种侵害。

打造美丽宜居环境。持续打造湿地花城,新建小微湿地 2 处、花田花海 10 公顷。加速郟城、阳逻道路管网混错接与雨污分流改造。加快饮用水“三大工程”一体化建设,推进道观河水厂管网延伸徐古、潘塘工程,完成管网建设 16.12 公里。新增 5G 基站 300 个、充电桩 1800 个。深化城管精细化水平三年行动,打造智慧城市运营体系。加快李集循环经济产业园建设。开展“双百”示范创建、“十乱”专项整

治,提升13条路段门面招牌,新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屋15座,完善100个村庄环境整治,全力打造精品样板。

(六)更加突出人民至上,着力在增进民生福祉上攻坚克难

促进民生保障提效。健全常态化稳岗帮扶机制,新增城镇就业8000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5000人。持续推进医保扩面征收。加强兜底保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健全重点人员监测预警、防范化解因病致贫长效机制。新建街道养老服务综合体2个、农村老年人互助活动中心(服务点)30个,培育养老服务团体3个。建设区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完成100-300(不含)名服务对象的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示范创建,积极妥善解决“保交楼”,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加快公共服务提档。进一步优化中小学校布局,新改扩建公办幼儿园4所、中小学8所,新增学位3000个。推进区域义务教育教联体建设,启动特殊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打造国家级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示范基地。推进“村村响”应急广播光伏电改工程。加快院前急救站点布局,完善12分钟医疗急救圈。启动郝城儿童体育公园建设。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

优化社会治理体系。启动“城市大脑”建设,接入视频资源20000路,推进“数字化+网格化”建设,拓展应用场景,推动基层治理数字化转型。巩固“共同缔造”“五社联动”示范点创建,深化村级议事协商创新试点,推进街镇社工站和城乡社区服务站建设,探索“五共”实践新洲路径。优化社会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功能,健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多方联动机制。突出做好初信初访,推动信访积案动态清零,争创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深化“情指行”一体化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严厉打击非法集资、电信网络诈骗、“黄赌毒”等违法犯罪活动。

落实科学防疫举措。完整准确全面执行优化防控措施。不断完善分级分类诊疗体系,加快医疗救治能力建设,科学调度医护、医疗、医药资源配置和条件保障;实施养老机构医院联点、闭环管理、无接触配送机制,全面提速重点人群疫苗接种,扎实筑牢“防重症”坚固防线。压实主体责任,强化共同缔造理念,做实村、社区管理闭环,鼓励开展重点人群动态监测、送药上门、专班服务;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倡导“全民打疫苗、全民戴口罩”,加强宣传引导,筑牢“保健康”群众基础。

筑牢安全防控网络。拧紧安全生产四方责任,强化交通运输、燃气安全、建筑工地、消防、自建房等重点领域隐患排查整治,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加强应急能力建设,选址建设人工增雨地面烟炉,健全气象综合立体监测网,完善极端天气应急处置机制,抓好防汛救灾、森林防火等工作,做到安全预警实时在线、应急处置直达一线。健全应急物资储备保障体系,加强战略和应急物资安全管理。落实食品药品安全责任制,争创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区。加强民族宗教、国防教育和双拥共建工作,构筑安全稳定新防线。

各位代表,办好群众的关键小事,是推进共同富裕的重要内容。在前期间需于民的基础上,区政府继续推进上年民生实事项目6件,新增学前教育提升、基层医疗服务、社区公共服务、公路危桥治超等民生实事4件。我们将进一步加强资金筹措,健全建管运一体化机制,压实领办承办责任落实,努力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把民生难点变成群众生活亮点,让人民早受益、能满意。

三、全面建设人民满意政府

各位代表,人民政府为人民,自身过硬是关键。我们要发扬斗争精神、勇于自我革命,解放思想、改革创新,增强推动高质量发展本领、服务群众本领、防范化解风险本领,不断开创政府各项工作新局面。

旗帜鲜明讲政治。学深悟透笃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到政府工作各方面全过程,在党的旗帜下团结成“一块坚硬的钢铁”,以实际行动捍卫“两个确立”、践行“两个维护”。坚持从全局高度认识问题、推动工作,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人民期待、上级精神、区委部署转化为政府的自觉行动。

务实高效强担当。坚持问题导向,大兴学习之风,提升专业素养、数字化思维,增强把握政策、解决实际问题能力,增强“有解思维”,力戒平淡化、简单化、算盘化、纸面化“机械式努力”,做到谋得透、干得

实、走前列。善用市场化思维,尊重群众首创精神,推动“有为政府”与“有效市场”有效结合。狠抓执行落实,完善闭环管理机制,确保重点工作定一件、干一件、成一件。

依法行政善作为。坚持政府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依法接受人大监督,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高质量办好建议提案,加强司法、监察、审计、统计、群众和舆论监督。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加强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覆盖,拓展政务公开渠道,把政府工作全面纳入法治轨道,以法治化营商环境护航经济高质量发展。

廉洁从政守底线。扛牢扛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深化“清廉新洲”建设,持之以恒纠“四风”。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严防关键岗位和重点领域廉政风险,大力整治群众身边腐败,持续巩固“亲清”政商关系。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健全厉行节约长效机制,严控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再压减5%,以政府过“紧日子”换取人民过“好日子”。

各位代表,信心凝聚力量,实干续写辉煌。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紧紧依靠全区人民,始终保持再出发的心态、冲锋者的姿态、加油干的状态,自信自强、守正创新,踔厉奋发、勇毅前行,共克时艰、迎难而上,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新洲篇章而努力奋斗!

名 词 解 释

1、**三保**: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

2、**四园一中心**:航天电子产业园、航天信息产业园、航天新材料产业园、绿色船舶产业园和星谷科创中心。

3、**“1+5+N”产业链招商**:区招商引资领导小组统筹,区商务局(招商办)具体落实,航天航空产业链、智能建造产业链等5个主导产业招商分局牵头负责的招商机制。

4、**一下三民**:“下基层、察民情、解民忧、暖民心”实践活动。

5、**解稳促**:“解难题、稳增长、促发展”企业帮扶活动。

6、**共同缔造**:美好环境与幸福生活共同缔造活动。

7、**“江城百臻”区域公用品牌**:武汉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2022年9月正式发布,覆盖武汉市全区域、全品类、全产业链农产品。

8、**“双百”园区建设**:全市“两个一百平方公里”工业园区建设行动。

9、**三区三园一体**: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现代农业产业园、科技园、创业园,田园综合体。

10、**两化两性**:推进专业化管理、扁平化运行,切实提高常态化疫情防控指挥体系实战性、权威性。

11、**一委一站一队**:运行街(镇)消防安全委员会、挂牌成立消防工作站、组建街镇专职消防队。

12、**八水抗旱**:放库水、调湖水、抽塘水、打井水、拦河水、引江水、买客水、要天水。

13、**三中心合一**:区、街、村(社区)三级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群众信访接待中心、社会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实体化运行。

14、**“情指行”一体化**:即情报、指挥、行动一体化运行机制。

15、**3515工作机制**:对重要工作事项,3日内主要部门拿出落实方案报分管领导,5日内分管领导作专题研究推进,15日内回告落实情况报主要领导。

16、**“4+1+N”项目谋划机制**:由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区国资监管局、区金融办,会同专业咨询机构

和各行业主管单位,共同参与项目前期谋划。

17、“三个全生命周期”服务机制:落实全生命周期服务重点企业、重大项目和科技人才机制。

18、“五未”土地处置:针对批而未供、供而未用、用而未尽、建而未投、投而未达标等各类低效用地开展专项清理整治。

19、涉企行政处罚“三张清单”:不予行政处罚、从轻或减轻行政处罚事项清单。

20、4.0 版园区:突破园区建设的传统框架,融合技术集成、生产集约、产业集群、服务集中于一体,具有产城融合、创新驱动和复合经营特质的第四代产业园区。

21、三城一区一中心:构建邾城片区问津大学城、城东文旅城、城西商贸城、高铁站前功能区和汪集职教中心空间格局。

22、“三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三级”:市、区县、乡镇三个层级;“三类”:总体规划、详细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三个类别。

23、省“17 条”:湖北省出台《关于进一步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包括支持民营企业“专精特新”发展、鼓励民营经济技术创新等共计 17 条政策举措,以支持民营企业增总量、扩规模、提质效,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24、市“24 条”:武汉市出台《关于进一步优化发展环境激发市场活力推动中小企业突破性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制定加强优质企业培育、优化金融环境、优化创新环境等 5 个方面 24 条政策举措,支持中小企业又快又好发展。

25、乡村振兴 310 工程:以“六个一”城镇功能配套、联合中心村揭榜挂帅建设、农村三类市场主体培育三大工程为载体,全面推进农村道路交通、耕地撂荒、环境整治、农业“三区三园”建设、物流配送体系、一户多基清理、强弱电网络升级、园区绿地美化、城乡服务一体化、基层党建等十大行动。

26、饮用水三大工程:城乡供水一体化“大水源、大水厂、大管网”建设工程。

27、“双百”示范创建、“十乱”专项整治:《武汉市提升城市建设管理精细化水平三年行动方案(2022-2024 年)》明确:开展市容环境示范创建和达标整治“双百”活动,创建 100 个精细化管理示范片区,开展 100 个问题集中点位达标整治;针对乱搭乱建、乱停乱放、乱牵乱挂、乱扔乱倒、乱贴乱画等“十乱”行为,开展专项整治。

28、“两山”: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

29、长江大保护“新双十”:武汉长江高水平保护十大攻坚提升行动、武汉长江经济带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十大行动。

30、五社联动:社区、社会组织、社工、社会资源及社区自治组织的联动。五社联动以满足居民需求为导向,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实现社区治理的专业化、精细化,让社区居民生活更有质感,幸福指数得到提升。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文件

新政发〔2023〕2号

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新洲区“无废城市” 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经研究,现将《新洲区“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

2023年3月29日

新洲区“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

为深入推进“无废城市”建设,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和绿色转型,根据《生态环境部等十八部委关于印发〈“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环固体〔2021〕114号)精神,按照《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武汉市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2022〕22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特制订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以“碳达峰”“碳中和”理念为引导,以保障生态环境安全和人民群众健康为根本,统筹城市发展与固体废物管理,大力推进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建设美丽中国典范城市作出贡献。

“无废城市”是以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为引领,通过推动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强化固体废物源头减量,提升废弃物资源综合循环利用水平,有效保障无害化处置能力,最大限度降低固体废物填埋量,是一种先进的城市管理理念。具体建设目标是:到2025年,全区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强度较快下降,主要农业废弃物接近全量利用,生活垃圾分类基本实现全覆盖,建筑垃圾综合利用水平显著提升,危险废物得到安全管控,固体废物管理信息“一张网”初步建成,以汽车、钢铁、石化、

建材、食品等为主导的产业“无废”模式初步形成,“无废”理念深入人心。

二、重点任务

(一)推动工业绿色低碳发展

1. 推动产业链减废增效。推动钢铁、汽车等产业高质量发展。培育打造氢能能源链、技术链、产业链。(责任单位:区科经局、区发改局,各街镇)

2. 提升工业园区循环化水平。(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科经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各街镇)

3. 强化重点行业企业清洁生产审核。制订清洁生产审核计划,推动钢铁等重点行业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到2025年,重点行业企业清洁生产审核评估率达到100%。(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发改局,各街镇)

4. 推进绿色工厂、绿色矿山建设。制订新洲区绿色制造体系建设实施方案,到2025年,累计创建1家“绿色工厂”。有序开展废弃矿山生态修复。(责任单位:区科经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街镇)

5. 促进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加强大宗工业固体废物利用产业与绿色建材、新型墙体材料、装配式建筑等产业耦合发展。进一步提高废钢使用比例,推进粉煤灰全量使用。到2025年,冶金渣综合利用率提高到100%,粉煤灰、脱硫石膏综合利用率保持100%。开展城市矿产示范基地创建行动。(责任单位:区科经局、区住建局、区发改局,各街镇)

6. 提高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无害化处置能力,实现就近处理。(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各街镇)

7. 推动固体废物堆场整治。开展历史遗留固体废物排查、分类整治。开展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堆场整治,有效降低贮存量。排查尾矿库环境风险隐患,推动尾矿库消库项目。(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区水务和湖泊局,各街镇)

(二)促进农业绿色发展

1. 推广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种植。加强主体培育、品牌认证和市场推介,开展“两品一标”品牌创建。到2025年,“两品一标”农产品累计认证达到50个以上。(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各街镇)

2. 降低化肥农药使用比例。加强化肥农药规范化管理,开展有机肥替代化肥项目。到2025年,化肥和化学农药使用量实现负增长。(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镇)

3. 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强化粪污还田利用监管,加快推进农牧循环综合体项目建设,实现养殖废弃物全量就地循环利用。到2025年,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保持在90%以上。(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各街镇)

4. 提升秸秆高值化利用水平。制订秸秆综合利用实施方案,培育秸秆收储运社会化服务。推广秸秆“五化”综合利用技术。到2025年,主要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5%以上。(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科经局,各街镇)

5. 加强农膜和农药包装废弃物的回收处理。推广标准地膜和全生物降解地膜,实现农膜有偿回收利用,到2025年,农膜回收利用率达到85%以上。开展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工作试点,到2025年,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达到80%以上。(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供销社,各街镇)

(三)践行绿色低碳生活

1. 实现生活垃圾分类基本全覆盖。实施“大分流、细分类”,在具备条件的小区推行定时定点分类投放。创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单位20个、示范小区20个、示范村40个。推动生活垃圾分类收运与再生资源回收“两网融合”,推进厨余垃圾源头减量。到2025年,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达到97%、回收利用率达到38%。(责任单位:区城管执法局、区发改局、区商务局,区供销社,各街镇)

2. 优化城乡生活垃圾收转运模式。严格实行分类收运,优化转运站规划布局,到2025年,新(改、扩)建生活垃圾收集转运站10座,新增分类收集屋50座。探索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模式。(责任单

位:区城管执法局、区发改局,各街镇)

3. 提高生活垃圾处置利用能力。加快推进再生资源综合处理基地建设,推动生活垃圾发电厂扩产和厨余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到2025年,实现原生生活垃圾零填埋。建立生活垃圾跨区域处置补偿机制。(责任单位:区城管执法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财政局,各街镇)

4. 推进城镇污水污泥无害化处理。打造“焚烧为主,综合利用为辅”的污水污泥无害化处置体系。推进污泥处置重点项目建设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源头减量,新(改、扩)建污水处理厂出厂污泥含水率不大于60%。到2025年,城镇污水污泥无害化处置率保持100%,资源化及综合利用率达到50%以上。(责任单位:区水务和湖泊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各街镇)

5. 开展医疗卫生机构可回收物回收利用。制订医疗卫生机构和回收利用企业处理可回收物工作规范,实现医疗机构输液瓶(袋)回收和利用全覆盖。(责任单位:区卫健局、区商务局、区科经局,区供销社,各街镇)

6. 加强塑料污染治理。减少一次性塑料制品使用,监督重点领域塑料袋规范使用,推广应用替代产品和模式,规范塑料废弃物回收利用和处置。到2025年,基本建立塑料污染治理长效机制。(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商务局、区市场监管局,各街镇)

7. 促进物流快递绿色包装转型。开展可循环、可折叠包装产品应用试点与绿色发展综合试点。鼓励引导实体销售、快递等企业应用绿色环保包装材料。到2025年,包装废弃物回收装置实现网点全覆盖,快递绿色包装使用率达到90%。(责任单位:邮政公司新洲分公司,各街镇)

8. 完善再生资源回收利用体系。建设废旧物资“交投点、中转站、分拣中心”三级回收体系。到2025年,主要再生资源回收率达到86%,回收站点规范化建设比例达到90%。(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城管执法局、区供销社,各街镇)

9. 健全报废汽车、动力电池、废旧家电等耐用消费品回收处理体系。打造废旧电池回收与动力电池材料制造、电子废弃物循环利用与高值化利用、报废汽车回收处理与整体资源化三大产业链。健全废旧家电回收处理体系,推进废旧家电资源化处置。(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发改局、区科经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各街镇)

(四)推进建筑垃圾综合利用

1. 推进绿色建筑。贯彻落实《武汉市绿色建筑管理办法》,推进政府投资项目和大型公共建筑强制执行星级绿色建筑标准,完善绿色建筑标志制度。到2025年,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稳定在98%以上,绿色建材应用比例达到50%以上。(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城管执法局、区发改局,各街镇)

2. 推广装配式建筑。科学规划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布局,创建国家级、省级示范基地,开展预制混凝土构件生产企业星级评价,推广A级及以上装配式建筑。到2025年,重点区域新建建筑按照装配式建筑标准进行规划、设计和建造的比例达到100%。(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发改局,各街镇)

3. 强化建筑垃圾收集和利用。健全装修垃圾收运处置机制,推进弃土消纳处置场地和建筑弃料再生材料厂建设。鼓励建筑垃圾再生骨料及制品在建筑工程和道路工程中应用,推广利用废弃渣土生产填方材料、砖、砂浆等材料。到2025年,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达到70%。(责任单位:区城管执法局、区住建局、区发改局、区财政局,各街镇)

(五)强化危险废物规范处置

1. 完善危险废物收集体系建设。开展小微企业、社会源危险废物有偿收集试点及转运服务,规范小型医疗机构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完善动物诊疗机构诊疗废弃物收集处置体系。建成一批区级有害垃圾暂存站,完善有害垃圾收集贮存体系。(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卫健局、区农业农村局,各街镇)

2. 提高危险废物处置能力。规范危险废物产生单位自建贮存和处置利用设施,加快重点项目建设,开展工业窑炉协同处置危险废物试点。完善医疗废物应急处置机制,建立协同应急处置设施清单,

提升重大疫情医疗废物应急处理能力。(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发改局、区科经局、区卫健局,各街镇)

3. 积极推进工业危险废物综合利用。开展危险废物“点对点”定向利用试点,鼓励大型企业和工业园区内部资源化利用。到2025年,打造一个危险废物资源化利用示范工程。(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发改局、区科经局,各街镇)

4. 强化危险废物管控。开展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评估和环境风险排查,强化危险废物利用处置企业的土壤、地下水污染预防和风险管控,持续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整治行动,依法严厉打击非法排放等环境违法行为。(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公安分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检察院,各街镇)

(六) 构建制度体系

1. 健全规划引领。统筹城市发展与固体废物管理,编制循环经济发展、畜禽污染防治、环境卫生、城市污泥处理、报废汽车拆解、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发展、装配式建筑发展等专项规划,并抓好落实。(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城管执法局、区水务和湖泊局、区商务局、区住建局)

2. 完善政策措施。协助制定《武汉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武汉市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办法》,出台分类计量收费和低值可回收物资源化回收利用补贴政策。深化固体废物分级分类管理、生产者责任延伸、跨区域处置生态补偿等制度创新。(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城管执法局)

3. 开展低碳试点示范。推进低碳试点建设,制定绿色低碳机关、社区等评价指南。(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发改局、区科经局、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4. 开展“无废细胞”建设。以节约型机关、绿色饭店、绿色学校、绿色商场、绿色快递网点、“无废”景区等为抓手,制定“无废城市细胞”标准,积极参与武汉市百优“无废细胞”评选等活动。到2025年,建设“无废城市细胞”100个。(责任单位: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教育局、区商务局、区科经局,邮政公司新洲分公司,各街镇)

(七) 完善技术标准

1. 健全固体废物环境管理技术标准体系。协助制定完善医疗污泥处置、建筑弃料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分类及转运等固体废物污染控制相关技术标准和资源化产品标准,推动上下游产业间标准衔接。(责任单位:区城管执法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市场监管局、区住建局)

2. 增强科技创新供给能力。鼓励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开展固体废物相关关键技术工艺设备研发及工程应用示范,积极推进相关领域科技创新平台建设。到2025年,争取完成1项固体废物回收利用处置关键技术工艺、设备研发及成果转化。(责任单位:区科经局,各街镇)

3. 建设环保示范工程。强化危险废物资源化利用、建筑弃料高水平利用等技术与设备的应用推广。参与建立示范企业考核标准体系,打造生活垃圾示范企业1家。(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区科经局、区农业农村局、区城管执法局,各街镇)

(八) 激发市场活力

1. 加大财政金融支持力度。统筹各级财政资金支持固体废物利用处置设施建设。探索引入市场化价格机制,激发固体废物利用处置行业市场活力。鼓励有条件的商业银行设立绿色金融事业部、绿色服务中心等专业部门,并在财务、人力资源等方面给予倾斜,建立绿色融资精准对接机制。引导培育地方金融组织不断做强做优,提升绿色金融服务能力。争取金融机构加大对“无废城市”建设项目清单内项目和企业的支持力度,提供多样化金融产品和定制化的金融服务。(责任单位:区金融办、区财政局,人行新洲区分行,各街镇)

2. 落实税收优惠政策。编制“无废城市”建设税收优惠政策清单。落实建筑垃圾资源综合利用企业增值税即征即退等税收优惠政策。建立农膜回收“以旧换新”财政补贴制度,安排财政资金补贴回收、处置农药包装废弃物企业。(责任单位:区税务局、区财政局,各街镇)

3. 推行绿色采购。积极推动综合利用产品和再生资源产品市场供给并纳入政府绿色采购体系。

建立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发展服务平台,助推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应用,加大绿色低碳产品采购力度。
(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政务服务中心,区直各相关部门,各街镇)

4. 推行环境污染责任保险。按照湖北省环境污染责任保险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推动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及其他应纳入保险范围的单位投保环境污染责任险。(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各街镇)

(九)健全监管体系

1. 加强信息化监管。依托智慧城市基础平台,打造固体废物管理信息“一张网”,实现数据互联互通。(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大数据中心、区城管执法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水务和湖泊局,各街镇)

2. 共建群防群治体系。落实固体废物违法有奖举报制度,完善网格化巡查机制。强化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检察公益诉讼的协调联动,涉及固体废物环境污染的刑事案件应立案全立案。依法实施生态环境“严重失信名单”和市场禁入制度,合力构建严惩重罚制度体系。完善环境保护税征管协作机制。
(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公安分局、区税务局)

3. 构建精细高效监管模式。建立健全环境污染问题发现机制,督促和指导企业全面落实固体废物排污许可事项和管理要求,强化垃圾处置运行监管,完善固体废物信访、投诉、举报案件的处理机制。到2025年,纳入企业环境信用评价范围的固体废物相关企业数量占比达到80%。(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区城管执法局,各街镇)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成立由区人民政府区长担任组长、区人民政府分管副区长担任副组长,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分管副主任、各责任单位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区“无废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区生态环境分局办公,由区生态环境分局主要负责人担任办公室主任。建立统筹协调机制,制订责任清单、任务清单和项目清单,分阶段制定建设目标,加强工作调度。定期开展工作推进会,加强日常监管和市、区部门联动,稳步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工作。

(二)强化考核监督。建立完善“无废城市”建设评估机制,将建设成效纳入党委、政府绩效考核体系。各项重点任务牵头单位要加强跟踪分析和督促检查,按要求将任务进展情况上报领导小组,对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及时予以研究。对工作推进不力、履行职责不到位的单位和个人,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

(三)落实资金和用地保障。各街镇、各相关部门要将“无废城市”建设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积极争取中央土壤污染防治资金支持。拓宽资金筹集渠道,积极引进和引导各类社会投资主体参与“无废城市”建设,建立多元化、多层次的资金投入保障体系。编制国土空间规划时,统筹安排固体废物处理处置设施用地。

(四)强化宣传引导。通过电视、广播、网络等多种媒体,面向机关事业单位、学校、企业、社区等加强“无废城市”建设宣传教育,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依法加强固体废物产生、利用与处置信息公开,发挥社会组织和公众监督作用。充分展示“无废城市”建设成效,提高公众满意程度。

附件:新洲区“无废城市”建设指标与目标设置一览表

附件

新洲区“无废城市”建设指标与目标设置一览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020 年	2025 年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1	固体废物源头减量	工业源头减量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强度★	0.31 吨/万元	0.29 吨/万元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科经局、区发改局，各街镇
2			工业危险废物产生强度★	0.007 吨/万元	0.005 吨/万元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科经局、区发改局，各街镇
3			通过清洁生产审核评估工业企业占比★	—	100%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发改局，各街镇
4			开展绿色工厂建设的企业数量●	—	1 个	区科经局	各街镇
5			开展生态工业园区建设、循环化改造、绿色工业园区建设的工业园区占比★	38.9%	77.8%	区发改局	区科经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各街镇
6			绿色矿山建成率★	100%	100%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各相关街镇
7		农业源头减量	“两品一标”农产品累计认证数量●	—	50 个	区农业农村局	各相关街镇
8		建筑业源头减量	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率★	98%	98%	区住建局	区城管执法局、区发改局，各街镇
9			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的比率	30%	重点区域新建建筑全部按照装配式建筑标准建造	区住建局	区发改局，各街镇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020年	2025年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10	固体废物源头减量	生活领域源头减量	生活垃圾清运量★	—	20万吨/年	区城管执法局	各街镇
11			生活垃圾分类覆盖率●	85%	97%	区城管执法局	区发改局，各街镇
12			快递绿色包装使用率	60%	90%	邮政公司 新洲分公司	各街镇
13	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	工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	93%	97%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科经局、区住建局、 区发改局，各街镇
14			工业危险废物综合利用率★	36%	38%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科经局、区发改局， 各街镇
15		农业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	秸秆综合利用率★	91%	95%	区农业农村局	各相关街镇
16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85%	90%	区农业农村局	区生态环境分局， 各相关街镇
17			农膜回收率★	82%	85%	区农业农村局	区市场监管局、 区生态环境分局， 各相关街镇
18			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	—	80%	区农业农村局	区生态环境分局， 各相关街镇
19			化学农药施用量下降幅度●	—	≥0	区农业农村局	各相关街镇
20			化学肥料施用量下降幅度●	—	≥0	区农业农村局	各相关街镇

序号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 级 指 标	2020 年	2025 年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21	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率★	67%	70%	区城管执法局	区住建局，各街镇
22		生活领域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	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	38%	38%	区城管执法局	各街镇
23			主要再生资源回收率●	85%	86%	区商务局、区供销社	区城管执法局，各街镇
24			医疗卫生机构可回收物回收率★	—	100%	区卫健局	区商务局、区科经局，各街镇
25	固体废物最终处置	危险废物处置	车用动力电池、报废机动车等品类废物回收体系覆盖率	—	80%	区科经局、区商务局	区发改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各街镇
26			工业危险废物填埋处置量下降幅度★	—	持平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发改局、区科经局，各街镇
27			医疗废物收集处置体系覆盖率★	100%	100%	区卫健局、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城管执法局，各街镇
28			社会源危险废物收集处置体系覆盖率	60%	80%	区生态环境分局	各街镇
29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量下降幅度★	—	35%	区生态环境分局	各街镇
30		生活领域固体废物处置	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占比★	71% (含水泥窑)	80% (含水泥窑)	区城管执法局	各相关街镇
31			城镇污水污泥无害化处置率★	100%	100%	区水务和湖泊局	区生态环境分局，各街镇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020年	2025年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32	保障能力	制度体系建设	“无废城市”建设地方性法规、政策性文件及有关规划制定★	—	协助制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医疗废物收集转运等规范性文件文件	区直各相关部门	
33			“无废城市”建设协调机制★	—	区级、各街镇组建“无废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	区人民政府、各街镇	区直各相关部门
34			“无废城市”建设成效纳入政绩考核情况	—	“无废城市”建设分年度重点任务纳入区政府年度绩效考核	区直各相关部门	
35			开展“无废城市细胞”建设的单位数量（机关、饭店、学校、商场、快递网点〈分拨中心〉、景区）●	—	100个	区直各相关部门	各街镇
36		市场体系建设	“无废城市”建设项目投资总额★	—	10亿元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直各相关部门
37			纳入企业环境信用评价范围的固体废物相关企业数量占比	73.16%	80%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科经局，各相关街镇
38		技术体系建设	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环境污染责任保险覆盖率	—	100%	区生态环境分局	各街镇
39			“无废城市”绿色贷款余额	—	400亿元	人行新洲区分行	区生态环境分局、区金融办
40			固体废物回收利用处置关键技术工艺、设备研发及成果转化	—	≥1个	区科经局	区直各相关部门，各街镇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020年	2025年	牵头部门	责任部门
41	保障能力	监管体系建设	固体废物管理信息化监管情况★	—	建设固体废物信息化监管系统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直各相关部门，各街镇
42			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抽查合格率	97%	98%	区生态环境分局	各相关街镇
43			固体废物污染环境刑事案件立案率★	100%	100%	区公安分局	区生态环境分局
44			涉固体废物信访、投诉、举报案件办结率	90%	90%	区生态环境分局	各街镇
45	群众获得感	群众获得感	“无废城市”建设宣传教育培训普及率	—	100%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直各相关部门
46			政府、企事业单位、非政府环境组织、公众对“无废城市”建设的参与程度	—	政府、企事业单位、非政府环境组织“无废城市”建设，鼓励、引导公众参与“无废城市”建设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直各相关部门，各街镇
47			公众对“无废城市”建设成效的满意度★	—	90%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直各相关部门，各街镇

注：1.★表示必选指标，●表示自创指标。
2.文件中 2020 年数据采用武汉市数据；2025 年数据为新洲区初定目标数据，最终以武汉市下达目标数据为准。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新政办〔2023〕1号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 区《政府工作报告》和民生实事项目确定的 主要目标任务责任分解工作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2023年区《政府工作报告》和民生实事项目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责任分解已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一并贯彻执行。

一要高度重视。2023年区《政府工作报告》和民生实事确定的重点工作任务,是区政府对全区人民的庄严承诺。各部门、各单位要站在讲政治、顾大局的高度,认真贯彻落实区“两会”会议精神,强化责任担当,狠抓工作落实,确保各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二要精心组织。各部门、各单位要严格按照任务分工,研究制定2023年区《政府工作报告》和民生实事重点工作任务的具体落实方案,进一步细化量化任务指标,排出全年形象进度,切实做到目标量化、分工明确、责任清晰。各部门、各单位主要领导是完成2023年区《政府工作报告》和民生实事目标任务的第一责任人,对牵头落实的重点工作要亲自部署推进,确保落实报告不缩水、不走样。

三要密切配合。各牵头单位要抓好统筹,主动作为,突破难点,破解瓶颈,及时解决问题,促进各项工作按时间节点有序推进;各责任单位要在牵头单位的统筹调度下,立足职能职责积极配合落实相关事项办理工作,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要克服“等靠要”思想,围绕确定的目标任务,深入研究上级政策、主动出击争取资金。对于一些办理难度大、涉及面广的责任事项,牵头单位要及时报告推进落实中的困难和问题,提请区人民政府统筹协调解决。

四要严格督查。各责任单位要将办理工作纳入本单位的绩效目标进行管理。区人民政府督查室要适时对相关责任单位的工作落实情况进行检查督办,对目标责任落实不力、影响工作进度和成效的责任单位和个人和相关责任人予以通报。

附件:2023年区《政府工作报告》和民生实事项目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责任分解表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1月30日

附件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和民生实事项目确定的主要目标任务责任分解表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5%以上。	李先勇	区发改局	
2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以上。	李先勇	区发改局	
3	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李先勇	区发改局	
4	积极争取长江新区加大项目布局，支持推进阳逻新城、都市田园综合体等重点片区开发，持续推动区域产业发展、人口导入。	李先勇	区发改局	区科经局 区商务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 阳逻开发区 阳逻街 仓埠街
5	实施产业园区提升行动、“一街一园”攻坚计划，加快郑城城北工业园、汪集工业园基础设施提档升级、产业上新腾笼换鸟。	李先勇	区发改局 区科经局	
6	出台外商投资、电商扶持、楼宇经济、总部经济等配套措施，力促服务业发展提速、比重提高、水平提升。实施服务业三年行动计划，新增服务业“小进规”12 户，服务业占比达到 43%。	李先勇 祝莹	区发改局 区商务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7	重塑“4+1+N”项目策划工作机制，加大中省市预算内投资、专项债券、贴息项目等争取力度，强化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项目谋划储备。	李先勇	区发改局 区财政局	区科经局 区商务局 区交通运输局 区金融办 区国资监管局 区水务和湖泊局
8	动态调整项目攻坚三年行动储备库，包装重大项目 50 个以上，投资额过 580 亿元。	李先勇	区发改局	
9	做实“逢八会办”项目调度机制、“三个全生命周期”服务机制，强化规划、土地、征迁、资金、平台全要素保障，确保新开工亿元以上项目 55 个以上。	李先勇	区发改局	
10	建立中小企业统计监测和常态化帮扶工作机制，精准落实省促进民营经济发展“17 条”和市推动中小企业突破性发展“24 条”，新增市场主体 1.7 万个以上。	李先勇	区发改局 区科经局	区行政审批局 区市场监管局
11	新增 5G 基站 300 个、充电桩 1800 个。	李先勇	区科经局 区发改局	
12	聚焦全市“一核”定位，积极争取武汉国家航天产业基地申报省级开发区，启动编制北部生态创新区控制性详规，推进四大片区协调发展，奋力打造国内一流的航天产业发展先行区。启动建设西部门户区，完善产业、道路、商业、公服等专项规划，高标准完成城市设计。	李先勇	区发改局 区科经局	区商务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双柳街
13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不低于 84%，全面完成省市下达的节能减排任务。	李先勇 肖新锋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发改局	区科经局

责任单位：区财政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分解表				
1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28%左右。	李先勇	区财政局	区税务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各街镇
2	加快国家级田园综合体建设和紫薇、靠山生态小镇市级都市田园综合体创建。启动问津书院提档升级工程。建设张渡湖“稻香桥湾”农旅融合发展样板区。	李先勇 张晓茵 肖新锋	区财政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文化和旅游游局	仓埠街 旧街街 涨渡湖街
3	健全厉行节约长效机制，严控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再压减 5%，以政府过“紧日子”换取人民过“好日子”。	李先勇	区财政局	区审计局 各区直单位 各街镇

责任单位：区商务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6%以上。	祝 莹	区商务局	各街镇
2	深化与金控、省港口集团合作，加快铁水联运示范三期项目和国家粮食物流基地码头二期工程建设。	祝 莹	区商务局	区交通运输局 港口物流办 区科经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双柳街
3	积极争取保税园区扩区，布局建设大宗商品集散中心，培育粮食仓储、物流、加工、贸易全产业链。	祝 莹	区商务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双柳街
4	加快推进星光之城育碧主题公园、国际农产品批发交易中心、中石化易捷区域总部落地开工。	祝 莹 张晓茵	区文化和旅游局 区商务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交通运输局 相关街镇
5	完善区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功能，优化区域寄递冷链物流综合服务体系。	祝 莹 丁 力	区商务局 区交通运输局	区邮政局
6	加快盘古、颐高等跨境电商平台企业招引，引进跨境电商龙头企业，做大做强跨境电商等外贸新业态，实现进出口额 137 亿元。	祝 莹	区商务局	相关街镇
7	做大做强电子商务，打造新洲淘宝、京东特产店，助推万达广场等企业建设网上商场，力争电商销售额突破 300 亿元，新培育电子商务市场主体 20 家以上。	祝 莹	区商务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8	依托金控粮食物流基地建设，大力推进跨境电商大宗商品贸易，培育引进亿元楼宇和区域总部，加快推进冷冻产品一期、粮食物流保障基地、铁路专用线等重点项目。	祝 莹	区商务局	区发改局 区交通运输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双柳街
9	以郝城、汪集片区为重点，优化区级商业网点规划，加强行业协会建设，鼓励专业分工协作，大力培育专业市场集群和特色商业街区，升级各类市场形态。	祝 莹	区商务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郝城街 汪集街
10	积极融入武汉国际消费中心建设，新增商贸“小进限”15户，实现社零额641亿元。	祝 莹	区商务局	相关街镇
11	新签约项目30个，引进50亿元以上工业项目1个、30亿元以上服务业项目3个、外向型产业项目6个，产业项目到位资金470亿元以上。	祝 莹	区商务局	阳逻开发区 区科经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 区交通运输局
12	出台外商投资、电商扶持、楼宇经济、总部经济等配套措施，力促服务业发展提速、比重提高、水平提升。实施服务业三年行动计划，新增服务业“小进规”12户，服务业占比达到43%。	李先勇 祝 莹	区发改局 区商务局	
13	坚持补链、延链、强链导向，建立链上重点企业数据库，每条链重点培育3至5个项目；开辟“链主”项目行政审批绿色通道，依规予以容缺审查、全程代办等服务支持。	李先勇 祝 莹	区商务局 区行政审批局 区发改局	阳逻开发区 区科经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 区交通运输局

责任单位：区人社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 4.5%以内。	肖新锋	区人社局	
2	实施武汉英才“拔节行动”，推动 1 个以上院士专家项目落地。深入实施“问津英才计划”，吸引大学生毕业就业创业 1 万名以上。	肖新锋	区人社局	区科经局 区招才局
3	深化社会保障卡“一卡通”三年攻坚行动，实现办理事项 154 项。	肖新锋	区人社局	区行政审批局 区医保局 区金融办
4	健全常态化稳岗帮扶机制，新增城镇就业 8000 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5000 人。	肖新锋	区人社局	各街镇

责任单位：区生态环境分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不低于 84%，全面完成省市下达的节能减排任务。	李先勇 肖新锋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发改局	区科经局
2	全力推进中央、省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高标准实施长江高水平保护十大攻坚提升行动，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肖新锋	区生态环境分局	各区直单位 各街镇
3	完善重污染天气应对机制，推进大气主要污染物持续减排，强化颗粒物与臭氧协同共治，巩固维护全域禁鞭成果，严控露天秸秆焚烧、餐饮油烟等污染源，空气质量优良率和综合指数保持全市前列。	邓 辉 肖新锋 刘 辉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公安分局 区城管执法局	各街镇
4	全面实施土壤污染防治行动，强化中东磷业土壤详查工作成果运用，推进工业企业搬迁遗留地块、垃圾填埋场土壤修复。	肖新锋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科经局 区城管执法局

责任单位：区科经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聚焦全市“一核”定位，积极争取武汉国家航天产业基地申报省级开发区，启动编制北部生态控制区控制性详规，推进四大片区协调发展，奋力打造国内一流的航天产业发展先行区。启动建设西部门户区，完善产业、道路、商业、公服等专项规划，高标准完成城市设计。	李先勇	区发改局 区科经局	区商务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双柳街
2	加快东部产业核心区功能配套，建成学林北路、航天三路等道路，启动明渠、污水收集系统建设，开通航天新城公交客运线路，加快九年一贯制学校、同济航天城医院、航天社区体育中心、人才公寓、开闭所等投用。	李先勇	区科经局	区水务和湖泊局 区教育局 区卫生健康局 区人社局 区生态环境分局
3	连片推动征迁退地，新整理开发产业用地 1.4 平方公里，优化提升存量工业用地 1 平方公里，加快双柳新城二期建设和分区居民安置小区选址建设，积极引进品牌商贸企业投资运营商业综合体，推动生活服务设施向高品质、多样化升级，打造完整社区试点样板。	李先勇	区科经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商务局 区民政局 双柳街 区城乡统筹中心
4	对标 4.0 园区，加快东湖高新星谷科技园开工建设，布局企业综合服务中心、众创孵化空间、智慧云平台。	李先勇	区科经局	
5	全年新开工公基建项目 23 个，新增投资 15 亿元以上，全面提升宜居城市和产业生态功能。	李先勇	区科经局	
6	坚持育龙头、壮链条、建集群，出台高端装备产业三年行动配套措施，做大做强以航天科工、武船为龙头的现代化产业集群。	李先勇	区科经局	相关街镇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7	加快航天电子产业园、中山金马、锂鑫自动化、太力新材料等项目建设，力促火箭及磁电二期、神云新能源船舶、航天云网等项目建成投产，加快卫星遥感云智慧研究院、智能制造产业技术研究院等院士专家项目入驻园区，加速构建商业航天生态圈。	李先勇	区科经局	相关街镇
8	强化核心技术攻关，推进火箭公司快舟系列火箭和液体可回收火箭研制，支持武船组建绿色船舶集团、建设内河绿色智能船舶创新平台，提升科技创新策源能力，抢占产业新赛道。	李先勇	区科经局	相关街镇
9	推进航空装备、船舶工业、遥感应用、卫星通信、水下探测等军民两用技术产业化发展，打造国家级军民融合示范区。	李先勇	区科经局	相关街镇
10	力争上下游项目投产 8 个、投建 10 个、引进 10 个以上，完成产业项目投资 50 亿元，加速向千亿产业集群迈进。	李先勇	区科经局	相关街镇
11	实施产业园区提升行动、“一街一园”攻坚计划，加快邾城城北工业园、汪集工业园基础设施提档升级、产业上新腾笼换鸟。	李先勇	区发改局 区科经局	相关街镇
12	推动街镇存量资源盘活利用，规划建设街镇“回乡创业示范园” 3 个。	李先勇	区科经局	区商务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3	加快钢材加工、装备制造、纺织服装、食品健康等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实施技改项目 60 个，工业投资增长 15%，新增市级智能改造示范企业 2 家、“小进规” 20 家，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5%。	李先勇	区科经局	相关街镇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 领 导	牵 头 单 位	责 任 单 位
14	支持市场主体加快技术创新、产品创新、商业模式创新和管 理创新。发展卫星数字产业，加快培育引进航天智慧应用， 谋划组建卫星谷科技创新发展研究中心。加快空间公司超低轨 一体化卫星星座研发和组网，推动行云公司卫星数据应用公 共服务平台研制。	李先勇	区科经局	相关街镇
15	启动建设卫星大数据实验室并争创省级实验室，拓展“5G+ 卫星互联网”应用场景2个，争创省级数字经济标杆园区。	李先勇	区科经局	相关街镇
16	梯次培育双创主体，新增市级以上众创孵化平台1家、省级 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3家、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3家。	李先勇	区科经局	
17	净增高新技术企业14家，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8%以上。	李先勇	区科经局	
18	举办成果对接活动4场以上，完成技术合同成交额22亿元。	李先勇	区科经局	
19	新增5G基站300个、充电桩1800个。	李先勇	区科经局 区发改局	
20	建立中小企业统计监测和常态化帮扶工作机制，精准落实省 促进民营经济“17条”和市推动中小企业突破性发展“24 条”，新增市场主体1.7万个以上。	李先勇	区发改局 区科经局	区行政审批局 区市场监管局
21	加快5G、物联网等新基建向农村覆盖延伸，争创省级数字乡 村试点。	李先勇	区科经局	区行政审批局 区大数据中心 区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超前谋划林四房港区四房湾作业区岸线优化配置，助推航天新城临港产业提速发展。	丁 力	区交通运输局	区水务和湖泊局 双柳街
2	进一步完善高铁水公空轨各层次枢纽功能布局，加强路网体系规划对接，推进新港高速双柳长江大桥及接线、G347 举水河大桥新建、武汉六环新洲至黄陂段（北段）等重点工程建设，凸显武鄂黄黄节点功能。	丁 力	区交通运输局	区水务和湖泊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交通运输局 区城乡统筹中心 相关街镇
3	畅通县域交通体系，科学论证国道绕城和货运新通道规划，建成新道公路提升工程、G318 举水河大桥加固工程，启动建设 318 国道改线李徐线举水河特大桥、东河大桥、周陈线倒水河特大桥，全面优化区内骨干路网布局。	丁 力	区交通运输局	区水务和湖泊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交通运输局 区城乡统筹中心 相关街镇
4	充分发挥“交通+”效应，加强重大交通项目与产业规划对接，发展通道经济，推动主干路网布局与沿线农文旅、制造、物流、电子商务等产业深度融合，打造南部产城融合示范区、东部红色文旅示范带、北部现代农业示范带，挺起全省强县工程脊梁。	丁 力	区交通运输局	区发改局 区商务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供销社 区邮政局 相关街镇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5	开展创建省级“四好农村路”示范区，新建四好农村路50公里，新改建农村公路桥梁10座。	丁 力	区交通运输局	相关街镇
6	严厉打击非法开采行为，扎实推进砂石行业专项整治，规划建设永久砂石集散中心。	丁 力	区交通运输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水务和湖泊局 相关街镇
7	完善区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功能，优化区域寄递冷链物流综合服务体系。	祝 莹 丁 力	区商务局 区交通运输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供销社 区邮政局
2023 年区民生实事项目计划分解表				
1	开展公路危桥治超行动。投资4098万元，完成国省干线危桥改造1座、农村公路危桥改造7座，完成S118张道线利河中心桥危桥改造，推进G318沪聂线李集大桥维修加固工程。投资1188万元，推进治超管理平台 and 不停车检测系统建设，健全路警联合执法机制。	丁 力	区交通运输局	区水务和湖泊局 区公安分局 区交通大队 相关街镇
2022 年区民生实事续建项目分解表				
1	打通畅联“瓶颈路”，促进全域城乡快速出行。2023年完成“三桥”李徐线（G318改道）举水河特大桥、东河大桥，周陈线倒水河大桥前期工作，通过片区开发模式，引进社会资本参与项目建设，计划总投资7.3亿元。	丁 力	区交通运输局	区发改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相关街镇
2	启动实施S118刘大路改扩建工程（纳入重点工程项目管理）。2023年积极争取国土空间规划和用地调整支持，争取G318改线调整和上级奖补政策，加快报地和国道调整审批。	丁 力	区交通运输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水务和湖泊局 相关街镇

责任单位：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工作标准	分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加快以县城为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全面提升郝城首位度，构建“三城一区一中心”空间格局，推进郝城、汪集、辛冲组团发展。	邓辉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郝城街 汪集街 辛冲街 区城乡统筹中心
2	完成问津新城核心区城市设计及控规调整，编制郝城老城区更新规划，有序推进老城功能疏解。彰显新城区“靠城发展、为城服务”功能，加快承接中心城区重大功能性社会事业项目，谋划推进大学城、文旅城、商贸城项目布局。	邓辉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教育局 区文旅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商务局 区城乡统筹中心
3	创新棚户区区和旧城改造实践，“留改拆增”四措并举，分街因制宜补短板弱项，促进产业配套设施提质增效，市政公用设施提档升级，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环境基础设施提级扩能。启动棚户区改造 0.64 平方公里，旧城改造试点街区 1 个以上。	邓辉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城乡统筹中心
4	启动建设白鹭洲大街、齐礼路等 4 条道路。	邓辉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	坚持“存量升级”与“增量崛起”同向发力。创新扶持建筑业向工业化、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开展重点企业纾困帮扶计划和“专精特新”企业培育行动，进一步在资质优化、科技创新、资金筹措、权益维护和市场竞争能力提升等方面予以支持。	邓辉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金融办 区科经局 区财政局
6	鼓励建筑企业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片区综合开发，支持装配式建筑企业向装配式建筑设计、生产、施工、装配化装修等全产业链升级，推动智能建造与新型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	邓辉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各街镇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7	力争创国家级优质工程 1 个。	邓 辉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	统筹城市产业空间、服务空间、配套空间，建立“城市合伙人”遴选机制，出台征收拆迁补偿安置配套政策，加快还建房规划建设，推动重点片区综合开发。	祝 莹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9	积极妥善解决“保交楼”，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邓 辉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财政局 区金融办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发改局 区司法局 区公安分局 相关街镇
10	加快建设区文化中心，打造易创智谷、佳海大健康示范产业园区，推进丁工电子、思锐光电等产业项目入驻。	邓 辉 张晓菡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	区发改局 区商务局 郗城街 辛冲街
11	启动宜居特色小城镇建设 8 个，推动创建汪集省级乡村振兴示范街。	邓 辉 肖新锋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农业农村局	汪集街
12	完成国防路、古城大道东侧景观提升等项目。	邓 辉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园林和林业局
2022 年区民生实事续建项目分解表				
1	启动实施新洲区文化中心中心建设项目。积极申报 6000 万专项债，结合片区综合开发，引进社会资本参与项目建设，多方筹资开工建设文化中心中心项目建设，计划总投资 1.7 亿元。	邓 辉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发改局 区财政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

责任单位：区卫生健康局

序号	工作标准	分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推进区人民医院、区疾控中心和区急救中心迁建。	张晓茵	区卫生健康局	区发改局 区财政局
2	加快院前急救站点布局，完善12分钟医疗急救圈。	张晓茵	区卫生健康局	
3	深入贯彻“二十条”“新十条”，完整准确全面执行优化防控措施。	张晓茵	区卫生健康局	
4	不断完善分级分类诊疗体系，加快医疗救治能力建设，科学调度医护、医疗、医药资源配置和条件保障；实施养老机构医院联点、闭环管理、无接触配送机制，全面提升重点人群疫苗接种，筑牢“防重症”“防重症”坚固防线。	张晓茵	区卫生健康局	区医保局 区民政局 各街镇
5	压实主体责任，强化共同缔造理念，做实村、社区管理闭环，鼓励开展重点人群动态监测、送药上门、专班服务；大力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倡导“全民接种疫苗、全民戴口罩”，加强宣传引导，筑牢“保健康”群众基础。	张晓茵	区卫生健康局	区民政局 各街镇
2023年区民生实事项目计划分解表				
1	补齐基层医疗服务短板。改造提升村卫生室80个，通过新建或改扩建，确保村卫生室业务用房面积不低于80平方米，配齐诊断室、治疗室、公共卫生室和药房等功能，实现到2023年底村卫生室全部达标。	张晓茵	区卫生健康局	相关街镇

责任单位：区园林和林业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巩固拓展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创建成果。加快推进“零碳”示范建设，打造潘塘土河沿线种养循环产业园，新建碳中和林基地 1300 亩。	肖新锋	区园林和林业局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农业农村局
2	推进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改造提升人民广场，新建绿地 40 公顷，新建口袋公园 5 个、红旅线景观带 6.5 公里、林荫道 5 公里。深入实施破损山体复绿和景观改造工程，完成植树造林 4000 亩，建设村增万树示范村 5 个、标准村 40 个，森林蓄积量年增长 1.5% 以上。	肖新锋	区园林和林业局	相关街镇
3	做实“林长制+”，推进森林资源灾害防控工作。加强生物安全管理，防治外来物种侵害。	肖新锋	区园林和林业局	
4	持续打造湿地花城，新建小微湿地 2 处、花田花海 10 公顷。	肖新锋	区园林和林业局	
5	严守“三区三线”管控，编制新一轮绿地系统规划。	祝 莹	区园林和林业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农业农村局
6	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利用，推进涨渡湖标准化育苗工厂、“龙王白莲”繁育基地建设，支持相关街镇会同科研院所深化猕猴桃、白前草等特色产品规模化种植、产业化经营、商业化育种的项目合作。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区园林和林业局	
7	加强应急能力建设，选址建设人工增雨地面烟炉，健全气象综合立体监测网，完善极端天气应急响应机制，抓好防汛救灾、森林防火等工作，做到安全预警实时在线、应急处置直达一线。	李先勇 肖新锋	区气象局 区应急管理局 区水务和湖泊局 区园林和林业局	各 区直单位 各 街镇

责任单位：区文化和旅游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加快建设区文化中心，打造易创智谷、佳海大健康示范产业园区，推进丁工电子、思锐光电等产业项目入驻。	邓 辉 张晓茵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	区发改局 区商务局 郝城街 辛冲街
2	加快推进星光之城育碧主题公园、国际农产品批发交易中心、中石化易捷区域总部落地开工。	祝 莹 张晓茵	区文化和旅游局 区商务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交通运输局 相关街镇
3	加快徐古清风寨温泉旅游度假区、道观河红色足迹游步道、旧街问津茶苑产业园等项目建设。推进红色旅游线地质灾害整治工程。	张晓茵	区文化和旅游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国投公司 相关街镇
4	加快国家级田园综合体建设和紫薇、靠山生态小镇市级都市田园综合体创建。启动问津书院提档升级工程。建设涨渡湖“稻香桥湾”农旅融合发展样板区。	李先勇 张晓茵 肖新锋	区财政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仓埠街 旧街街 涨渡湖街
5	支持东北片区发展“水库旅游+生态露营”经济，带动星空摄影、休闲体验、网红打卡、度假郊游等微旅游产品开发，打造乡村振兴旅游示范点 12 个。推动稻田记忆创建国家 3A 景区。创成全国休闲农业重点区、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	张晓茵	区文化和旅游局	相关街镇
6	启动郝城儿童体育公园建设。	张晓茵	区文化和旅游局	郝城街
7	推进“村村响”应急广播光伏发电工程。	张晓茵	区文化和旅游局	各街镇

责任单位：区水务和湖泊局

序号	工作标准	分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加快建设举水河河滩公园。	肖新锋	区水务和湖泊局	区发改局 邾城街 辛冲街
2	高品质推进涨渡湖蓄滞洪区生态修复和绿色产业发展，建成“一河两岸”池杉休闲带，实施六湖连通工程，推进涨渡湖湿地公园群和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努力打造武汉东部“绿心”和对外交往中心。	肖新锋	区水务和湖泊局	区园林和林业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涨渡湖街
3	提档升级“河湖长制”，推进沿江化工企业“关改搬转治绿”、长江入河排污口溯源整治，深化河湖“清四乱”行动，完成重点湖泊综合整治工程。	肖新锋	区水务和湖泊局	区科经局 区生态环境分局
4	加速邾城、阳逻道路管网混错接与雨污分流改造。	肖新锋	区水务和湖泊局	邾城街 阳逻街
5	加快饮用水“三大工程”一体化建设，推进道观河水厂管网延伸徐古、潘塘工程，完成管网建设 16.12 公里。	肖新锋	区水务和湖泊局	道观河管理处 徐古街 潘塘街
6	加强应急能力建设，选址建设人工增雨地面烟炉，健全气象综合立体监测网，完善极端天气应急处置机制，抓好防汛救灾、森林防火等工作，做到安全预警实时在线、应急处置直达一线。	李先勇 肖新锋	区气象局 区应急管理局 区水务和湖泊局 区园林和林业局	各直单位 各街镇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2 年区民生实事续建项目分解表				
1	启动建设举水河东堤郝城段河滩公园，提升主城区生态休闲功能。2023 年计划投资 2.36 亿元，加速开展项目初步设计、勘察（详勘）招投标及各项（包括环评、洪评、水保方案等）报告编制，汛前完成举东堤浏湖堤段 0.979km 堤防加固、举水橡胶坝海漫加固，推进老举水河大桥至胡仁闸段 6.25km 河道疏挖。	肖新锋	区水务和湖泊局	郝城街 辛冲街
2	提升供水保障能力，让群众吃上“放心水”“长江水”。2023 年继续推进城乡供水一体化，加快“大水源、大水厂、大管网”技术审查、专家评审，加快清产核资工作；计划投资 3200 万元，实施刘集至凤凰 12 公里管网延伸工程建设。	肖新锋	区水务和湖泊局	相关街镇

责任单位：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积极服务省市战略布局，深度对接武汉都市圈、武汉新城、长江新区，高标准编制“三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重点功能片区城市设计、交通路网衔接。	祝 莹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交通运输局
2	全面清理存量建设用地，建立区街两级存量用地“招商地图”，加快“五未”土地处置，盘活低效闲置用地 1 万亩以上。	祝 莹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科经局 区商务局
3	深化“亩产论英雄”，完善综合评价激励措施，试行水电气和金融等差别化奖扶政策，力争规上工业亩均营收、税收实现双增长。	祝 莹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科经局
4	探索“政企互信+企业诚信”的工业供地新模式，强化用地领域信用机制建设，助推产业项目快落地、早达产。	祝 莹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发改局 区科经局
5	制定产业引导型村庄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方案，先行完成汪集街陶咀村、旧街大山垸村等 10 片联合中心村村庄规划编制。	祝 莹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农业农村局
6	推动实施乡村全域国土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项目融合三年行动，促进乡村有机更新和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大力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让集体资源资产发挥更大效益。积极争取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试点，探索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抵押融资，支持“点状用地”，激活农村“沉睡资源”。	祝 莹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农业农村局

责任单位：海棠、方杨工作专班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编制海棠、方杨片区产业规划、城乡规划，加强“一区两街”项目筹划、筛选、储备，跟踪服务正威半导体、中国供销智慧冷链产业园等重大项目落地。	陈晓红	海棠工作专班 方杨工作专班	区发改局 区商务局 区科经局

责任单位：区教育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深化职教教一体化改革，促进产教学深度融合，建设一支稳定的产业人才队伍。	张晓茜	区教育局	区人社局 区招才局
2	进一步优化中小学校布局，新改扩建公办幼儿园 4 所、中小学 8 所，新增学位 3000 个。	张晓茜	区教育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相关街镇
3	推进区域义务教育教联体建设，启动特殊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打造国家级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示范基地。	张晓茜	区教育局	区发改局 区委编办 区人社局 辛冲街 汪集街
2023 年区民生实事项目计划分解表				
1	实施学前教育提升行动。推进新集、凤凰等 2 所幼儿园新扩建工程，接收并完成郝城、汪集等 2 所小区配建幼儿园二次装修工程，完成辛冲、潘塘、李集、双柳（大埠）等 6 个幼儿园改造提升工程，新增幼儿学位 810 个，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 50%以上，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 85%以上。	张晓茜	区教育局	相关街镇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2 年区民生实事续建项目分解表				
1	加快阳逻、邾城等地区中小学和幼儿园建设，缓解入学难题。2023 年拟继续完成双柳航天城学校、阳逻入正式使用，可 尾工程和教学设备采购，争取 2023 年 9 月投入正式使用，可 新增中小学学位 4200 个，幼儿园学位 360 个；通过申报专项 债和实施工程片区综合开发，推进汪集中心小学、问津二小和问 津初中学校建设前期工作。	张晓茜	区教育局	区发改局 区财政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航天工作专班 区问津工作专班 阳逻开发区 邾城街 阳逻街 汪集街

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新增市级知识产权保护站 1 个以上，发明专利授权量增长 20%。	祝莹	区市场监管局	各街镇
2	推行涉企行政处罚“三张清单”，实行“双随机、一公开”全覆盖，推动联合抽查标准化和常态化。	祝莹	区市场监管局	相关单位
3	落实食品药品安全责任制，争创省级食品安全示范区。	祝莹	区市场监管局	相关单位 相关街镇

责任单位：区国资监管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加快政府投融资体制改革，出台区属国有企业改革“1+N”一揽子方案，重组融合经营性资产，完成区属平台公司市场化、实体化转型。	丁 力	区国资监管局	区水务和湖泊局 区交通运输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	全面摸清国有资产“家底”，健全完善以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	丁 力	区国资监管局	区财政局

责任单位：区金融办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分解表				
1	建立政银企携手“一链一行”合作机制、产业链融资“主办行”牵头机制，引导社会资本嵌入产业链，培育上市后备“金种子”“银种子”企业 8 家以上。	丁 力	区金融办	区科经局 区商务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责任单位：区行政审批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深化“放管服”改革，拓展“一件事一次办”高频事项清单 20 项，建设区级智慧政务大厅，推行“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实现企业、个人“全生命周期”政务服务“全链通办”。	李先勇	区行政审批局	相关单位
2	推进数字政府三年攻坚行动，升级大数据平台及应用，推行政府工作部门数字化转型改造，健全数字政府同级协同联动机制，提升“一池三网”效能。	李先勇	区行政审批局	区大数据中心 区城管执法局
3	坚持补链、延链、强链导向，建立链上重点企业数据库，每条链重点培育 3 至 5 个项目；开辟“链主”项目行政审批绿色通道，依规予以容缺审查、全程代办等服务支持。	李先勇 祝莹	区商务局 区行政审批局 区发改局	区科经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交通运输局
4	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全面推行“一业一证”，实行“一证准营、一码亮证、一证通行”。	李先勇	区行政审批局	各街镇
5	探索商事主体登记确认制试点，实施住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制。	李先勇	区行政审批局	各街镇
6	启动“城市大脑”建设，接入视频资源 20000 路，推进“数字化+网格化”建设，拓展应用场景，推动基层治理数字化转型。	李先勇	区行政审批局	区大数据中心 区城管执法局

责任单位：区统计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高标启动“五经普”工作。	李先勇	区统计局	各街镇

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扛牢粮食安全政治责任，落实“长牙齿”的耕地保护制度，强化耕地“非农化”“非粮化”整治，提质改造高标准农田2.73 万亩以上。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	实施特色强农行动，推进农业“一街一品”“一业一社”，做优做强粮油、果蔬茶、畜禽、水产等十大优势特色产业，支持油茶产业扩面提质。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区园林和林业局
3	瞄准预制菜新赛道，提档升级省级现代蔬菜产业园、汪集农产品加工园、三店瓜蒌小镇，推动“产加销”全产业链布局，促进三产融合发展。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4	实施品牌强农行动，组建区域公共品牌运营平台，构建覆盖生产经营全过程的管理标准体系，新增“两品一标”农产品8 个以上，创成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区，打响新洲农业品牌。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5	实施科技强农行动，推广农业“三新”技术10 项、品种30 个，新增农机总动力1.2 万千瓦。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6	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利用，推进涨渡湖标准化育苗工厂、“龙王白莲”繁育基地建设，支持相关街镇会同科研院所深化猕猴桃、白前草等特色产品规模化种植、产业化经营、商业化育种的项目合作。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区园林和林业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7	实施数商农兴行动，推进“互联网+”农产品出村进城工程，加强电商人才培育，新建乡村振兴服务站4个、村级电商服务站20个、冷链物流设施10个。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区商务局 区供销社
8	深入实施乡村振兴“310工程”，建成美丽乡村项目3个、“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1个，培育美丽乡村示范村20个以上。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区生态环境分局
9	启动宜居特色小城镇建设8个，推动创建汪集省级乡村振兴示范街。	邓 辉 肖新锋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农业农村局	汪集街
10	坚决守住防止规模性返贫底线，持续推进教育、医疗、住房等帮扶政策高水平落实落地，实现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实施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程，加大扶智扶志力度，促进脱贫人口持续较快增收。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11	科学布局生产、加工、物流、商务、文旅等功能板块，提升农业产业园区发展质效。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12	完善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纠纷调解仲裁体系，保障进城落户农民合法权益。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13	加快国家级田园综合体建设和紫薇、靠山生态小镇市级都市田园综合体创建。启动问津书院提档升级工程。建设涨渡湖“稻香港湾”农旅融合发展样板区。	李先勇 张晓茜 肖新锋	区财政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	仓埠街 旧街街 涨渡湖街
14	严格落实“一户一基”，加强农村建房规划管控和建筑风貌引导。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各街镇

责任单位：区供销社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深化供销社综合改革，健全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	肖新锋	区供销社	

责任单位：区城管执法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加快李集循环经济产业园建设。	邓 辉	区城管执法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城乡统筹中心 李集街
2	开展“双百”示范创建、“十乱”专项整治，提升 6 条路段门面招牌，新建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屋 15 座，完善 100 个村庄环境整治，全力打造精品样板。	邓 辉	区城管执法局	各街镇
3	完善重污染天气应对机制，推进大气主要污染物持续减排，强化颗粒物与臭氧协同共治，巩固维护全域禁鞭成果，严控露天秸秆焚烧、餐饮油烟等污染源，空气质量优良率和综合指数保持全市前列。	邓 辉 肖新锋 刘 辉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公安分局 区城管执法局	各街镇

责任单位：区医保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持续推进医保扩面征收。	肖新锋	区医保局	区税务局 各街镇

责任单位：区民政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新建街道养老服务综合体 2 个、农村老年人互助活动中心(服务点) 30 个，培育养老服务团体 3 个。	肖新锋	区民政局	相关街镇
2	建设区未成年人保护中心。	肖新锋	区民政局	相关街镇
3	巩固“共同缔造”“五社联动”示范点创建，深化村级议事协商创新试点，推进街镇社工站和城乡社区服务站建设，探索“五共”实践新洲路径。	肖新锋	区民政局	各街镇
4	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体系。	肖新锋	区民政局	各街镇
2023 年区民生实事项目计划分解表				
1	完善社区服务功能。新改建农村社区服务站 20 个、城市社区服务站 2 个。补齐社区综合服务设施短板，充分发挥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志愿者和慈善资源等社会力量，强化为民服务功能、便民服务功能和安民服务功能，提升农村社区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水平。	肖新锋	区民政局	各街镇

责任单位：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完成 100-300 名服务对象的村（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示范创建。	肖新锋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相关街镇

责任单位：区司法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优化社会矛盾纠纷调解中心功能，健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多方联动机制。	刘 辉	区 司 法 局	各街镇

责任单位：区信访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突出做好初信初访，推动信访积案动态清零，争创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县。	刘 辉	区信访局	各区直单位 各街镇

责任单位：区公安分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深化“情指行”一体化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严厉打击非法集资、电信网络诈骗、“黄赌毒”等违法犯罪活动。	刘 辉	区公安分局	各区直单位 各街镇
2	完善重污染天气应对机制，推进大气主要污染物持续减排，强化颗粒物与臭氧协同共治，巩固维护全域禁鞭成果，严控露天秸秆焚烧、餐饮油烟等污染源，空气质量优良率和综合指数保持全市前列。	邓 辉 肖新锋 刘 辉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公安分局 区城管执法局	各街镇

责任单位：区应急管理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拧紧安全生产四方责任，强化交通运输、燃气安全、建筑工地、消防、自建房等重点领域隐患排查整治，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李先勇	区应急管理局	各区直单位 各街镇
2	加强应急能力建设，选址建设人工增雨地面烟炉，健全气象综合立体监测网，完善极端天气应急处置机制，抓好防汛救灾、森林防火等工作，做到安全预警实时在线、应急处置直达一线。	李先勇 肖新锋	区气象局 区应急管理局 区水务和湖泊局 区园林和林业局	各区直单位 各街镇
3	健全应急物资储备保障体系，加强战略和应急物资安全管理。	李先勇	区应急管理局	区发改局 各区直单位 各街镇

责任单位：区气象局

序号	工 作 标 准	分 管 区领导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2023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当年工作任务责任分解表				
1	加强应急能力建设，选址建设人工增雨地面烟炉，健全气象综合立体监测网，完善极端天气应急处置机制，抓好防汛救灾、森林防火等工作，做到安全预警实时在线、应急处置直达一线。	李先勇 肖新锋	区气象局 区应急管理局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新政办〔2023〕2号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新洲区创建全国 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区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将《新洲区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区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23日

新洲区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区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全面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的通知》(国发〔2016〕15号)、《湖北省“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等文件精神,进一步提升我区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增强城乡居民对中医药服务的获得感和满意度,推进我区中医药事业发展,根据有关创建工作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重大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重要指示,以利民惠民为宗旨,以服务网络和队伍建设为重点,加快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弘扬优秀传统文化,推进基层中医药医疗、预防、保健、康复等服务能力明显提升,为广大群众提供质优价廉的中医医疗预防保健服务。

二、工作目标

根据《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市(县)管理办法和建设标准》要求,以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区为目标,进一步加强我区中医药人才队伍建设,强化中医药服务功能,提升中医药服务能力和水平,

满足居民健康需求。

三、工作任务

(一) 组织管理

1. 区委、区政府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医药工作的重要论述、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充分发挥党委在中医药工作中的核心领导作用,将中医药工作纳入本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及政府议事日程。

2. 建立区中医药工作联席会议机制,定期召开会议,研究协调解决本区中医药发展的相关事宜,统筹推进本区中医药事业发展。

3. 完善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区的创建方案,确保组织健全,成员单位分工明确、责任到位。基层中医药工作年度有计划、有部署、有检查、有考核、有总结。

4. 畅通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区建议和投诉平台,认真核实和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群众对中医药服务满意率 $\geq 90\%$ 。

(二) 促进发展

5. 建立本区中医药工作跨部门协调机制,设置中医药管理职能部门,完善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做好中医药发展规划、标准制定、质量管理等工作,将本区基层中医药服务打造成网络健全、设施设备完善、人员配备合理、管理规范有序、中医药防治康养融合发展的完整体系。分管区领导熟悉中医药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组织开展并协调各相关部门落实基层中医药工作。

6. 制定支持引进和培养本区中医药中、高端人才的政策。执行放宽长期服务基层的中医医师职称晋升条件的有关政策。建立本区高年资中医师带徒制度,与职称评审、评优评先等挂钩。完善公立中医医疗机构和公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薪酬制度。鼓励退休中医医师到基层服务和多地点执业。鼓励中医药技术人员到街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服务。

7. 提高财政支持力度,设立中医药财政专项,保障本区中医药事业的发展。建立持续稳定的中医药发展多元投入机制。建立本区域基层中医药工作投入机制。

8. 加大中医药宣传推广力度,将《中国公民中医养生保健素养》《健康教育中医药基本内容》和中医药科普知识作为健康教育重要内容加以推广。加大本区新闻媒体对中医药宣传力度,加强和规范中医养生保健知识传播,营造本区域内城乡居民知中医、信中医、用中医、爱中医的社会氛围。

9. 加大对中医药发展投资力度,保障本区域内中医医疗机构的立项、建设和政府投入,改善区级中医医院办院条件,扩大优质服务供给。切实保障区域公立中医类医院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科室建设的投入责任落实,促进基层医疗机构“中医馆”的建设。积极开展对区域内村卫生室的建设及设施设备的投入。

10. 根据本区的医疗服务规划,保障本区域中医诊疗中心和公立中医医疗机构用地的规划、审批。

11. 将中医药科技发展纳入本区科技发展的总体规划。制定支持促进本区中医药科技发展的政策措施和科研规划。积极组织申报市级及以上中医药科研项目,组织本区中医药科研项目,促进本区中医药科技发展。建立科技主管部门与中医药主管部门协同联动的管理机制。

12. 贯彻落实中医药医疗保障相关政策。根据基层医疗机构需求,将本区域内具有显著疗效和成本优势的中医药服务项目,向市和省级医保部门上报申请批准纳入医保范畴。定期调研,将体现具有中医临床价值的服务项目,向有关部门提出价格调整的合理化建议。

13. 推进中医药科普教育,丰富中医药文化教育内容和活动形式,组织本区中医药文化进校园工作。把中医药文化纳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课程。促进青少年了解中医药养生保健知识,促进身心健康。

14. 支持本区中医药信息化建设,改善各级医疗机构信息化基础条件。推进基层中医药信息建设,加快本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信息规范化进程。

15. 支持本区域院内中药制剂发展,制定推广使用标准,并进行质量监管。支持有条件的街镇和村开展自采、自种、自用中药材,并制定相关标准进行规范的质量管理。

16. 组织开展本区中医药文化旅游项目,促进本区域中医药专业机构、中医药文化宣传教育基地、药材种植基地等与中医药文化健康产业融合发展。

17. 加强中药保护和发展,鼓励有条件的街镇、村开展中药材基地建设,生态化、规范化种植与当地相适应的中药材,深入实施中药材产业街村振兴行动。把中医药事业、产业发展作为街村振兴的重要内容。

18. 组织本区域内各街镇、村及社区开展传统健身活动。大力普及和推广太极拳、八段锦等养生保健方法。

19. 坚持中西医并重,组织落实本区各项中医药工作。制定本区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落实中医药相关政策,吸纳中医药主管部门意见,逐步实现基层中医药服务机构建设、人员配备、服务能力提升等高质量发展的目标。

(三)服务体系

20. 将中医医疗机构建设纳入本区医疗机构设置规划,区中医院达到二级甲等及以上标准。区中医院成立治未病科和康复科,设置感染性疾病科,配置相关设施设备,开展相应工作。

21. 扶持有中医药特点和优势的医疗机构发展。公办的综合医院、妇幼保健机构等非中医类医疗机构设置的中医药科室要进行标准化建设,提升其中医临床科室、中药房、煎药室等设施设备配置。

22. 区中医院发挥龙头带动作用,成立基层中医药指导科室,设置专人负责本区域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中医药业务指导、人员培训等。

23. 区中医院牵头组建各种形式的医联体。在医联体建设中充分发挥中医药辐射作用,在推动医联体建设中,力争覆盖人口不低于 30%。将符合条件的中医诊所纳入到医联体建设。

24.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街镇卫生院 100% 规范设置中医科、中药房,配备中医诊疗设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街镇卫生院 100% 设置中医馆,加强服务内涵建设,接入中医健康信息平台。设立康复科室,为居民提供中医药康复服务。鼓励在基层设置中医专科。鼓励提供特色中药剂型服务。

25. 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 100% 具备提供中医药服务的场所和设施设备。推进“中医阁”建设,至少有 10% 的社区卫生服务站和村卫生室设置“中医阁”。

26. 加强中医类医疗机构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信息化建设。区中医院电子病历达 4 级水平。实现区中医院牵头的医联体内信息互通共享。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和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要求及时准确上报相关信息及统计数据。

(四)队伍建设

27. 区域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健全,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每千常住人口执业(助理)医师数和注册护士数、每千常住人口公共卫生人员数、每万常住人口全科医生数、医护比、中医药人员占比等指标符合所在区域卫生规划要求。达到城乡每万名居民有 0.6 - 0.8 名合格的中医类别全科医生。

28. 区中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街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站以及有条件的村卫生室合理配备中医药专业技术人员。区中医院中医类别医师占本机构医师总数的比例达到 60% 以上;100%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街镇卫生院中医类别医师占本机构医师总数的比例达到 25% 以上;100% 社区卫生服务站至少配备 1 名中医类别医师或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的临床类别医师;100% 村卫生室至少配备 1 名中医类别医师或能够提供中医药服务的乡村医生或乡村全科执业(助理)医师。

29. 区中医药主管部门组织开展中医药继续教育和师承教育,加强本区域基层医务人员(含乡村医生)的中医药基本知识和技能培训,提升基层医务人员(含乡村医生)中医药适宜技术水平。

30. 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相关人员的西学中培训。区中医院建立西学中培训基地;组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非中医类别医师参加西学中培训;组织乡村医生定期参加中医药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及适宜技

术等培训,达到全覆盖。

(五) 中医药服务

31. 区中医院主要提供中医药综合服务。完善中医特色专科和临床、医技科室的服务功能,提高中医优势病种的诊疗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成立区中医药适宜技术推广中心,有场地、有师资、有设施设备、有推广方案、有工作制度,有考核监督等。

32.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街镇卫生院拓展中医药服务范围,推进中医专科发展。鼓励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积极开展中医药适宜技术服务。中医诊疗人次占总诊疗人次的比例达 35% 以上。

33. 提高基层医务人员的中医药服务能力。100% 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街镇卫生院能够按照中医药技术操作规范开展 6 类 10 项以上的中医药适宜技术;100% 的社区卫生服务站、村卫生室按照中医药技术操作规范开展 4 类 6 项以上的中医药适宜技术。

34.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注重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鼓励区中医院专家融入家庭医生团队向居民提供优质中医药服务。鼓励有条件的并符合当地卫生健康部门要求的中医诊所,组成团队规范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鼓励街道社区为提供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的中医诊所免费提供服务场所。

35. 开展中医药预防保健服务,推进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中医药健康管理项目在基层的落实。为老年人、孕产妇、儿童、高血压、糖尿病、冠心病、脑卒中、慢性阻塞性肺疾病等重点人群和亚健康人群提供中医药养生保健服务。年度中医药健康管理目标人群达到国家要求。

36. 充分发挥中医药在传染病防治中的作用,积极参与本辖区传染病的宣传、预防和治疗工作。

37. 在医养结合、社区康复、长期照护、安宁疗护等服务中融入中医药方法。鼓励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和街镇卫生院康复科室充分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

38. 加强中医药文化宣传,普及中医药健康知识,推动基层医疗机构开展中医药文化宣传活动。扩大中医药科普内容的覆盖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健康教育宣传中中医药内容占比达 50% 以上,接受教育人次占比达 50% 以上。

(六) 监督考核

39. 区卫生健康部门、中医药主管部门建立区中医院以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服务工作考核机制,并将中医药内容纳入其年度考核目标;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街镇卫生院绩效考核中中医药内容分值占比不低于 15%。

40. 区卫生监督部门建立中医药监督管理科室,或有专人负责本区域内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监督管理工作,监督内容包括本区域上年度中医医疗秩序、中医医疗案件查办、发布虚假违法中医医疗广告的医疗机构监管情况,落实中医药主管部门相关监督检查要求。

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有专人负责中医药疾病预防工作,将中医药内容纳入到本区疾病预防、慢病管理、健康教育相关工作中。

41. 加强本区域基层中医药服务质量的评估和监管,对执行中医药行业标准和技术规范、合理用药、落实核心制度等进行监督检查,督促基层医疗机构规范服务行为,提高服务质量,保证医疗安全。

对乡村中医药技术人员自采、自种、自用、民间习用中草药加强管理,规范服务行为。

(七) 满意率和知晓率

42. 城乡居民对区中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服务满意率不低于 90%;城乡居民中医药知识知晓率不低于 90%,对区中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服务内容知晓率不低于 85%,区中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人员相关政策知晓率不低于 85%。

四、工作步骤

(一) 准备阶段(2023 年 3 月)

1. 制定创建工作方案,成立新洲区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区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创建工作目标 and 任务。

2. 召开创建工作部门联席会议,研究部署创建工作。

3. 加强宣传造势,营造浓厚的创建氛围。

(二)创建阶段(2023 年 4 月—2023 年 8 月)

1. 加大对区中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街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以下简称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投入,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夯实基础,提高基层中医药服务水平和能力。

2. 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对照《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市(县)管理办法和建设标准》开展自测自评工作,查漏补缺,完善提升。

3. 区卫生健康部门根据《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市(县)管理办法和建设标准》对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创建工作进行督查评估,并提出整改意见。

4. 各相关单位对创建工作进行自评。

(三)申报迎检阶段(2023 年 8 月份以后,具体时间由国家考核组定)

组织专家开展自查评估工作,接受省级初评。各医疗卫生机构根据整改意见对本单位中医药服务工作进行进一步整改和完善;各相关部门协同,各负其责,查漏补缺,限期整改到位,进一步完善和加强中医药服务的各项工作,迎接国家级评审。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相关部门和单位要充分认识创建工作的重要意义,切实加强领导,成立创建工作专班,结合本单位实际,研究制定实施方案,按期完成创建工作。

(二)加强政策保障。落实大力扶持中医药事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加大财政扶持力度,建立稳定的财政投入机制。区级财政每年安排一定的经费,支持中医药事业发展,确保对中医药事业的投入逐年增加。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中医药发展方针和政策,制定符合创建工作需要的政策措施。对中医药基础设施建设、人才招聘培养、学科建设、科研立项、高层次人才引进等,在计划审批、建设用地、税费征收、职称评聘、资金保障等方面予以支持,并通过优惠政策调动各方面参与创建工作的积极性。

(三)加强责任落实。各相关部门和单位要将创建工作列入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并作为年终目标考核的内容之一。要严格按照创建标准,进一步加大检查、监督力度,及时解决问题。对工作开展较好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扬,对工作不力的要进行责任追究。

(四)加强协同推进。各相关部门和单位要各司其职,形成合力,协同推进,确保我区 2023 年顺利通过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区创建国家级评审。

附件:新洲区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区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附件

新洲区创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区 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

组 长:	舒基元	区人民政府代理区长
副组长:	张晓菡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成 员:	胡立明	区政府办公室主任
	周正刚	区政府督查室主任
	胡慧琼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郭细么	区委编办主任
	张爱平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局长
	王顺斋	区教育局局长
	胡艳萍	区科学技术和信息化局局长
	陶建权	区民政局局长
	张勤喜	区财政局局长
	谢文刚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
	李 皓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
	谢光林	区农业农村局局长
	叶 娟	区文化和旅游局局长
	罗晓刚	区卫生健康局局长
	郭国清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局长
	万国瑛	区医疗保障局局长
	何志祥	区园林和林业局局长
	王欣悟	区融媒体中心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区卫生健康局办公,由罗晓刚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联席会议,研究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区建设工作。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新政办〔2023〕4号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新洲区 电子商务奖励扶持办法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新洲区电子商务奖励扶持办法》已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29日

新洲区电子商务奖励扶持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充分发挥电子商务在连接线上线下、衔接供需两端,引领消费升级,赋能经济社会数字化转型发展,培育商贸经济新动能方面重要作用,扩大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区建设成果,助力新洲加快建设“四化同步”发展示范引领区,结合我区实际,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在我区注册登记、纳税和缴纳社保、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从事电子商务的经营主体(企业、机构)及电子商务第三方交易平台,以及提供电子商务宣传推广、信用评价、支付结算、物流快递、教育培训等服务的企业和机构。

第三条 区商务局是我区电子商务经营主体认定的主管部门,会同区市场监管、税务、财政、文旅、农业农村、交通、人社、供销、邮政等相关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共同做好电子商务经营主体认定工作。

第四条 区政府设立电子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用于支持电子商务产业发展的扶持奖励。

第二章 培育资质认证扶持政策

第五条 对2022年7月5日以后,完善产品线上销售所必备的《营业执照》《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质量检测报告》等相关资质的办理费用,按照50%的标准进行补贴,最高不超过2万

元。对当年新取得注册商标的企业一次性奖励 1 万元;对取得“两品一标”(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地理标志)的企业一次性奖励 2 万元(已享受农业、市场监管等部门同类政策的不再享受)。(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财政局)

第三章 网店及企业扶持政策

第六条 鼓励区内实体企业积极开设网上商店。对 2022 年 7 月 5 日以后,在国际国内知名网上平台新开设且正常运营一年以上的网店,一次性补贴 50% 的平台服务费用,单个企业网店补贴累计最高不超过 2 万元。(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财政局)

第七条 鼓励区内电商企业创建电商展示店。对营业面积在 50 平方米以上的电商实体网店,按要求升级改造为电商展示店的,经验收合格后,按 600 元/平方米标准给予一次性补贴,最高补贴不超过 5 万元。跨境电商展示店按照《新洲区促进外向型经济高质量发展支持办法》第四条第五款政策执行。(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财政局)

第八条 鼓励支持线上销售。对线上交易年销售总额达到 30 万元以上的企业,按照其线上销售总额的 1% 给予奖励,最高不超过 5 万元。鼓励企业创新开发适合网络销售的新产品,对单品在网上平台年销售额达到 20 万元、50 万元、100 万元的,分别给予 0.5 万元、1 万元、2 万元的奖励。销售总额奖励与单品销售额奖励政策重叠时,企业享受最高扶持奖励,不重复奖励。(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财政局)

第四章 网络销售平台扶持政策

第九条 鼓励企业积极打造产品网络销售平台。对 2022 年 7 月 5 日以后新建(含自建、合建)产品网络销售平台且正常运营一年以上的运营主体,给予 5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积极引进知名品牌平台,对正常运营三年以上的第三方电商网络销售平台,平台年交易额超过 1 亿元、30 亿元、50 亿元、100 亿元的企业分别给予 10 万元、30 万元、50 万元、10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财政局)

第五章 直播电商和网红经济扶持政策

第十条 支持电子商务运营主体建设网络直播间。对 2022 年 7 月 5 日以后开设且正常运营一年以上的运营主体,直播间设施设备购置费用按每个直播间 0.3 万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补贴,单个运营主体年设备补贴不超过 1 万元。(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财政局)

第十一条 经区商务局备案认可,直播推介具有新洲特色和代表性的产品,或利用直播平台开展区域特色网络促销活动,对单次活动期间电商流量达到 5 万人次以上且销售额达到 10 万元以上的,给予一次性直播推广营销奖励 0.5 万元,单个企业(机构)年奖励不超过 2 万元。(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财政局)

第十二条 鼓励建设网红孵化基地。经区加快电子商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认定的网红孵化基地,对面积 1000 m² 以上 2000 m² 以下的给予 10 万元一次性奖励;对面积 2000 m² 以上的给予 15 万元一次性奖励。(责任单位:区文旅局、区商务局、区财政局)

第十三条 奖励网红打卡点。积极引导综合商业体、景区、特色民宿、美丽乡村等培育网红打卡点,开展“网红探店”“网红景点”等活动,发展“线上引流+实体消费”新模式,与新洲地标优品产品销售有机组合。根据人员规模、互动效应、消费金额,每年度由区加快电子商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网红打卡活动进行评审,对表现突出的前 5 家企业给予 2—4 万元的奖励。(责任单位:区文旅局、区商务局、区财政局)

第六章 优化电子商务发展环境扶持政策

第十四条 鼓励企业积极参加政府部门推荐或组织的网货展销会、网商对接会等电子商务专业展会活动,采取以奖代补的方式,分区内、国内(新洲区以外)、国外分别按每个标准展位 0.2 万元、1 万元、2 万元的标准给予补贴。(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财政局)

第十五条 积极支持电商培训。对经区商务局备案认可,以新洲辖区内各类电商从业人员为对象,学员达 30 人及以上,培训学时达 16 课时及以上的培训活动举办单位,凭活动方案、影像资料、学员花名册及身份证明、教学内容、考勤记录、考核结果等证明资料,按 150 元/人次标准给予补贴。每期培训补贴最高不超过 1.5 万元。(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财政局)

第七章 电子商务配套支撑体系扶持政策

第十六条 鼓励扶持物流(快递)做大做强。对当年实际固定资产投资(土地除外)500 万元以上的物流企业项目,经营面积达到 1000 平方米的,给予一次性奖励 40 万元;经营面积达到 3000 平方米的,给予一次性奖励 80 万元。支持电商企业投资和升级改造设备设施。对投资电商设备设施 30 万元以上,且线上年营业收入超过 3000 万元的运营主体,按照项目当年设备实际投资额的 8% 给予补贴,单个项目补贴资金不超过 30 万元。(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商务局、区财政局)

第十七条 鼓励物流快递企业服务电商销售,构建区街村三级快递网络,推动物流快递网络整合。支持各物流快递企业开展联收联投、收投服务合作,推进集约化配送,降低物流成本。对在 5 个以上街镇建设物流快递分拨站,同时在 30 个以上村(社区)设物流快递分拨点的区级电商物流分拨中心,经考核验收合格后,按 60 万元/年的标准给予运营主体奖励,单个企业最多可享受 3 年运营补贴。(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区财政局)

第十八条 鼓励农产品经营企业建设冷链中心。对冷库体积 450 立方米以上,年营业收入达 150 万元以上的冷链及配送企业,正常运营一年以上的,经验收合格,按 3 万元/年的标准给予运营补助。(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农业农村局、区财政局)

第十九条 强化新洲区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统筹协调服务职能。充分发挥区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在提供政策咨询、升级公共服务、培育市场主体、推广新业态新模式、推动产业转型升级方面的职能,对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按 50 万元/年的标准给予经费保障。

第八章 电商聚集区扶持政策

第二十条 鼓励电子商务聚集发展。对经区加快电子商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审核认定的电子商务产业聚集区,给予运营主体一次性奖励 20 万元。(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财政局)

第二十一条 鼓励企业拓展跨境电商业务。对入驻跨境电商平台的企业,线上年销售额达 20 万元、100 万元、200 万元的,分别给予 1 万元、5 万元、10 万元的奖励。同时,跨境电商平台和入驻平台企业可享受省、市、区跨境电商和外贸进出口政策,但与本政策重叠的部分,按就高不就低原则享受,同类项不重复奖励。(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财政局)

第九章 附 则

第二十二条 区加快电子商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组织各成员单位审核扶持对象资格,对奖补项目进行验收,对申报资料进行严格审核把关,报区人民政府审批后落实奖励扶持政策。

第二十三条 鼓励企业积极争取省、市奖励资金支持。本政策与省、市、区级其他同类型政策重叠时,企业享受最高扶持奖励,不重复申领。单个企业年度最高奖励不超过 30 万元(大型电商平台和跨

境电商平台、物流(快递)企业投资和升级改造设备设施奖励除外)。

第二十四条 当年内因发生偷税、侵权或较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等违法违规行为受到查处的或有不良信用记录的申报主体,不得享受本办法规定的奖励扶持政策。对因虚开网店、虚假交易、虚假资料骗取政府奖励扶持资金的申报主体,报司法机关依法处理。

第二十五条 为鼓励我区主要产业项目发展和线上推广,拓宽销售渠道,对产销规模大、链接群众较广的企业和对我区主要产业发展、就业带动较大的企业,根据线上营销实际情况在政策扶持上实行“一事一议”予以奖补。

第二十六条 本办法由区加快电子商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会同各成员单位负责解释。区加快电子商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负责制定考核验收办法和相关项目申报资金管理细则。以前有关政策规定与本办法不一致的,以本办法的规定为准。

第二十七条 本办法自发文之日起施行,有效期3年。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新政办〔2023〕5号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省、市 《政府工作报告》和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涉及 我区办理事项责任分解工作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各直属单位:

按照《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省《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责任分解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3〕5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3年市《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责任分解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3〕1号)和《关于印发〈2023年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责任分解及推动落实方案〉的通知》(武办文〔2023〕4号)要求,为扎实做好2023年省《政府工作报告》涉及新洲区的1项工作任务和10项民生实事、市《政府工作报告》涉及新洲区的103项工作任务和47项民生实事以及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涉及新洲区的5项工作任务事项等,确保不折不扣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将《2023年省、市《政府工作报告》涉及我区办理事项责任细化分解表》《2023年省、市政府民生实事涉及我区办理事项责任细化分解表》和《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涉及我区办理事项责任细化分解表》印发给你们,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请一并抓好落实。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各责任单位要提高认识,高度重视,按照“一把手”负总责的要求,认真落实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综合部门抓协调、专责部门抓落实的办理工作机制,做到一以贯之,一抓到底。

二、统筹协调,扎实推进。各责任单位要主动作为,突破难点,破解瓶颈,及时研究解决问题,推动各项工作按时间节点有序推进。对难点问题和涉及多个部门的办理事项,要及时提请区人民政府分管领导指导协调,确保各项目标任务如期完成。

三、主动作为,实干担当。对重大政策和未涉及新洲区的重大项目、重大改革试点,各责任单位要主动作为,强化政策落地落实,谋划策划我区重点项目,探索改革路径,创造新洲作为、新洲经验。

四、强化督查,及时通报。各责任单位要紧扣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坚持能快则快、能多则多、能开则开,发扬“拼抢实”工作作风,以工作的确定性应对各种不确定性。各责任事项牵头单位要分别于2023年4月5日、7月5日、10月5日及2024年1月5日前,将第一、二、三季度及全年责任事项完成情况,经本单位主要负责人审定后以书面及电子版形式报送至区政府督查室。

各责任单位办理情况将作为区级绩效目标考核的重要依据,如上级绩考目标调整,各责任单位应相应调整目标任务和工作措施,确保在全市争先进位,努力走在前列。

武汉市新洲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3月29日

附件 1

2023 年省《政府工作报告》涉及我区办理事项责任细化分解表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1	64.深化“三医”联动改革，扎实推进“双百县”三甲医院创建、万名大学生乡村医生配备行动计划，让广大群众享受更加优质便利的医疗服务。关心关爱医护人员，落实激励保障政策。推动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支持黄冈创建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试验区。	1.深入推广落实“三医”联动改革，学习三明医改经验，促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实施支付方式改革，维护参保人合法权益； 2.定向培养大学生乡医 55 名。	12 月	张晓茜	区卫生健康局

附件 2

2023 年省政府民生实事涉及我区办理事项责任细化分解表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1	77.推动保障性住房建设、旧城改造和适老化改造，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10 万套，改造棚户区住房 4.8 万套，改造城镇老旧小区 4000 个以上，完成适老化改造 2.5 万户。	1.筹建保障性住房 800 套；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开工 3 个老旧小区，完工 4 个老旧小区； 2.按照市民政局下达的适老化改造目标落实（目标任务暂未下达各区）。	12 月	邓辉 肖新锋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民政局
2	78.实施人居环境提升工程，建设美丽乡村 200 个，新增治理农村黑臭水体 170 条，建设农村户厕 15 万户，实施垃圾分类的自然村占比达到 30%。城镇垃圾处理能力达到 4 万吨/日，城镇污水处理能力达到 1080 万吨/日。	1.实施人居环境提升工程，建设美丽乡村 3 个； 2.新增治理农村户厕 2600 户； 3.建立健全生活垃圾收运处置工作机制，使城镇垃圾处理能力达 600 吨/日。	12 月	邓辉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区生态环境分局 区城管执法局
3	79.实施“才聚荆楚”“技兴荆楚”工程，扶持大学生创业项目 600 个以上，新增高校毕业生留鄂就业创业 40 万人以上，新增返乡创业 5 万人以上。补贴职业技能培训 40 万人次以上，培训“楚大厨”2 万人次以上，新增技能人才 20 万名，新增高技能人才 6 万名。	1.新增高校毕业生在新就业创业 1 万人，新增技能人才 400 名，新增高技能人才 100 名；新增返乡创业 800 人；“才聚荆楚”11000 人；扶持大学生创业项目 5 人；训练中心：完成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4500 人； 2.培训“楚大厨”60 人次。	12 月	祝莹 肖新锋	区人社局 区商务局
4	80.完善养老服务体系，新建街道（乡镇）社区养老服务综合体 100 个，改造提升农村互助照料中心 200 个以上。推进老年大学建设向下延伸，建成乡镇（社区）老年人学习场所 100 个。	1.按照市民政局下达的新建街道（乡镇）社区养老服务综合体和改造提升农村互助照料中心目标落实（目标任务暂未下达各区）； 2.推进老年大学建设向下延伸，建成乡镇（社区），老年人学习场所 5 个。	12 月	张晓茵 肖新锋	区民政局 区卫生健康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5	81.优化生育激励政策，新增3岁以下婴幼儿托育位4万个，新增公办幼儿园学位1.5万个，降低生育养育教育成本。为全省新生儿免费提供先天性甲状腺功能减低症、苯丙酮尿症、先天性肾上腺皮质增生症、地中海贫血等5种遗传代谢病和听力筛查。	1.新洲区2023新增托位数2880个，完成政府主导普惠性托育机构15家，新生儿免费提供先天性甲状腺功能减低症、G6PD缺乏症、苯丙酮尿症、先天性肾上腺皮质增生症、地中海贫血等5种遗传代谢病和听力筛查做到应查尽查； 2.新改扩建公办幼儿园4所、新增学位810个。	12月	张晓茜	区卫生健康局 区教育局
6	82.加强困难群体托底保障，工伤保险伤残津贴、供养亲属抚恤金、生活护理费标准提高10%。全面推行失能特困人员县级集中照护模式。加大困难残疾人康复帮扶，为持证残疾人提供基本型辅助器具适配服务8万多名，为困难残疾人家庭实施无障碍改造8000户。	1.抓好社会救助各项政策的落实，及时发放困难群众救助资金，有效地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切实兜住兜牢民生底线； 2.根据市级调整文件落实工伤职工伤残津贴、供养亲属抚恤金、生活护理费标准调整； 3.加大辅具适配精准度，增强新洲区残疾人参与社会能力，提高幸福指数，为500名残疾人免费提供轮椅、拐杖、盲杖等基本型辅具；为全区300户以上贫困重度残疾人家庭进行无障碍改造，帮助残疾人消除家庭生活中的障碍，改善残疾人居住环境，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12月	陈晓红 肖新锋	区民政局 区人社局 区残联
7	83.提升医疗应急救援能力，加快建设中南医院国家紧急医学救援基地、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综合能力提升等项目，建成十堰、荆州、恩施、黄冈、荆门等省级区域医疗中心。异地就医定点医疗机构达到7000家、定点零售药店达到13000家以上。	1.加快推进疾控中心整体外迁项目，加强专业人才引进，加大业务能力提升；建立以疾病预防控制、应急救治、卫生监督等专业的公共卫生机构为骨干，区内二级以上医疗机构为依托，街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网底，覆盖全民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加快推进区急救体系建设，提升医疗救治能力； 2.异地就医定点医疗机构达到11家（全区二级及以上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达到291家以上。	12月	张晓茜 肖新锋	区卫生健康局 区医保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8	84.免费开展重大疾病筛查,完成高血压、糖尿病、高脂血症等慢病和心脑血管管疾病患者筛查 2000 万人次,开展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 500 万人次。	高血压患者基层规范管理率≥60%; 2 型糖尿病患者基层规范管理率≥60%; 社区在册居家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健康管理率≥80%; 肺结核患者管理率≥90%; 老年人中医药健康管理率≥65%; 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率≥65%; 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率≥95%; 卫生监督协管员每年巡查(访)2 次完成率≥90%; 服务对象满意度≥80%; 积极开展居民重大疾病和适龄妇女两癌筛查。新洲区开展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 72147 人次。	12 月	张晓茜	区卫生健康局
9	85.疏通交通出行堵点,加快建设沿江高铁武汉至宜昌段、呼南高铁襄阳至荆门段等 5 个项目,新开工沿江高铁合肥至武汉段等项目,已建及在建高铁里程达到 3000 公里以上。打通三大都市圈断头路、瓶颈路 30 条,新增城市停车位 12 万个;建设改造充电桩 6 万个,新建改建农村公路 1 万公里。	1.建设改造充电桩 1800 个; 2.新增城市停车位 5500 个; 3.完成 347 国道举水河大桥工程(新洲段)工程 40%建安工程量;完成新建农村公路 70 公里。	12 月	李先勇 祝堂力 祝丁	区发改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区交通运输局
10	86.实施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农村安全饮水提升工程,抽检食品 12 万批次以上,不合格食品处置率达到 100%,实现省内乳制品、婴幼儿配方乳粉、保健食品生产企业在产品中抽检全覆盖。完成食用农产品快检 30 万批次。累计提升农村居民饮用水标准 927 万人,农村自来水普及率達到 95%以上。	1.2023 年度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3000 批次,不合格食品处置率达到 100%,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实现全区食品生产企业(含粮食级原粮加工、蔬菜加工、小作坊)、学校及养老院食堂、市场卖场的畜肉及制品和水产品、新洲特色农产品抽检全覆盖; 2.完成食用农产品快检 55520 批次。	12 月	祝堂力 肖新锋	区市场监管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水务和湖泊局
		完成刘集水厂至凤凰水厂管网延伸工程建设。	8 月		

2023 年市《政府工作报告》涉及我区办理事项责任细化分解表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5% 以上。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5% 以上。	12 月	李先勇	区发改局
2	城镇新增就业 22 万人以上。	城镇新增就业 8000 人。	12 月	肖新锋	区人社局
3	1.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放在优先位置，积极培育新业态、新场景，加快创建国际消费中心城市。	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放在优先位置，积极融入武汉国际消费中心建设，打造“周末 3 小时消费旅游圈”。	12 月	祝莹	区商务局
4	2.加大消费端政策支持力度，组织系列主题消费活动，积极促进新能源汽车、绿色家电等大宗消费，有效提振批零住餐等大众消费，加快释放养老、育幼、家政、婚庆等服务消费，鼓励发展银发经济、亲子经济、假日经济、夜间经济，增加城市“烟火气”。	1.加大消费政策落实力度，组织系列主题消费活动，积极促进新能源汽车、绿色家电等大宗消费，有效提振批零住餐等大众消费； 2.加大消费端政策支持力度，组织系列主题消费活动，积极促进新能源汽车、绿色家电等大宗消费，有效提振批零住餐等大众消费，加快释放养老、育幼、家政、婚庆等服务消费，鼓励发展银发经济、亲子经济、假日经济、夜间经济，增加城市“烟火气”； 3.加快推进航天基地商贸、文旅项目招商力度，服务航天基地企业人群，促进航天基地产业均衡发展； 4.按照市民政局下达的养老服务消费目标落实（目标任务暂未下达到各区）； 5.以景区为主，打造 6 家左右夜间特色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培育一批新洲区假日经济、夜间经济打卡地。	12 月	李先勇 祝莹 张晓茵 肖新锋	区商务局 区发改局 区科经局 区民政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5	5.新增品牌连锁便利店 200 家、智慧商店 1000 家。	新增品牌连锁便利店 5 家。	12 月	祝莹	区商务局
6	7.着力振兴汉派服装。	以智能化、高端化、品牌化、绿色化、服务化为发展方向，以裕大华等龙头企业为引领大力推进技术改造，围绕棉纺、服装家纺、产业用纺织品等重点领域，主攻产业承接、产业链完善和品牌提升，进一步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步伐，助力武汉纺织服装产业加快升级，重塑纺织服装产业竞争优势。	12 月	李先勇	区科经局
7	9.打造国家文旅消费示范城市。	激发消费潜力，指导区内各景区、景点推出秀、游、购、演、娱、展、读、宿等品牌，定期开展赏花节、美食节、音乐节、特色演艺等文旅活动，通过门票减免，打折消费等各种惠民措施，吸引游客消费。	12 月	张晓茜	区文化和旅游局
8	11.依托黄鹤楼等平台打造新品首发地，新引进品牌店和旗舰店 200 家以上。	新引进品牌店和旗舰店 5 家。	12 月	祝莹	区商务局
9	12.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5%。	12 月	祝莹	区商务局
10	13.实施“项目投资攻坚年”行动，加大政府投资和政策激励力度，更好发挥投资“压舱石”作用。	实施“项目投资攻坚年”行动，加大政府投资和政策激励力度，更好发挥投资“压舱石”作用。	12 月	李先勇	区发改局
11	14.开展项目谋划储备大比拼，聚焦先进制造、新兴产业、交通水利、城市管网、公共服务、生态环保、新型基础设施等领域，谋划亿元以上项目 150 个以上。	开展项目谋划储备大比拼，聚焦先进制造、新兴产业、交通水利、城市管网、公共服务、生态环保、新型基础设施等领域，谋划亿元以上项目 55 个以上，投资额 450 亿元以上。	12 月	李先勇	区发改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 区领导	责任单位
12	15.开展招商引资大比拼，创新招商方式，强化签约项目落地开工考核，招商引资产业项目到位资金 5000 亿元以上。	1.抢抓航天强国承载地、武汉都市圈链接点、全省强县工程实践区重大机遇，建强“1+5+N”招商组织体制机制，强化驻点招商，借力“招商顾问”“招商合作伙伴”作用，深入实施强链、补链、延链，产业项目到位资金 515 亿元； 2.配合省市及时组织集中开工 4 次； 3.加快推进问津大学城项目建设工作；强化北方能源、佳海大健康产业园投产增效和无人机项目主体施工完成； 4.完成产业项目到位资金目标值 8.5 亿元，完成产业项目签约金额目标值 5 亿元； 5.拟完成招商签约资金 30 亿元； 6.引进区内文旅项目的开发，扶持自身旅游特色，吸引区外投资，并积极进行区内文旅项目推介，认真招商，强化签约项目落地。	12 月	李先勇 邓辉莹 祝力茵 丁晓茵 肖新锋	区招商局 区发改局 区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 区交通运输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文化和 旅游局 各街镇
13	16.加大土地征迁力度，新增建设用地 2500 公顷。	加大土地征迁力度，新增建设用地 1500 亩。	12 月	祝莹	区自然资源和 规划局
14	17.统筹用好中央预算内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设备购置与更新改造贴息贷款、REITs 基金等资金，鼓励和吸引更多民间资本参与重大工程和补短板项目建设。	统筹争取和用好中央预算内资金、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设备购置与更新改造贴息贷款、REITs 基金等资金，鼓励和吸引更多民间资本参与重大工程和补短板项目建设。	12 月	李先勇	区发改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15	18.完善工作机制,加强比学赶超,开工建设亿元以上项目 900 个,续建亿元以上项目 1840 个,推进市级重大项目 430 个。	开工亿元以上项目 55 个以上,投资额 450 亿元以上。	12 月	李先勇	区发改局
16	19.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以上。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以上。	12 月	李先勇	区发改局
17	20.实施市场主体培育壮大工程,强化全生命周期服务,力争市场主体总量突破 200 万户。	1.期末各类市场主体总量预期达到 111030 户,力争达到 112146 户; 2.期末企业总量预期达到 33354 户,力争达到 33823 户。	12 月	祝莹	区市场监管局
18	23.新增境内外上市公司 10 家。	培育武汉市上市后备“金种子”“银种子”企业 8 家以上,举办上市沙龙活动 1 场以上。	12 月	丁力	区金融办
19	24.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工作。	采购、研发及部署普查数据处理软件。 搭建普查数据处理基础环境。 普查区划分与绘图;部门数据整理和编制清查底册。 单位清查数据采集、处理和编制普查名录;普查登记前的数据准备。	5 月 10 月 8 月 12 月	李先勇	区统计局
20	25.加强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帮扶纾困,进一步推进惠企政策直达快享,有力解决企业缺资金、缺工、缺芯、缺电等困难,帮助企业稳下来、活下去、发展好。	1.认真落实《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关于修订低压“零费用”接入实施方案的通知》(鄂电司营销〔2022〕51 号)文件精神,进一步提升中小微企业“获得电力”服务水平; 2.举办政银企对接活动 4 场以上,积极宣传落实纾困贷款贴息政策、政策性融资担保政策、信用培植工程及首贷政策;积极落实 2022 年度小微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纾困贷款贴息政策。	12 月	李先勇 丁力	区发改局 区科经局 区金融办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21	27.壮大高端制造，加快传统制造业推广先进适用技术，提升竞争力；全力推动光电、电子信息、新能源和智能网联汽车、生命健康、高端装备、北斗等优势产业集群做大做强。开工建设信科移动、捷威动力电池等200个亿元以上工业项目，建成投产海康威视、小鹏汽车等80个亿元以上工业项目，加快东风本田四厂、迈瑞医疗等1500个工业项目建设。	加快推进已落户企业中山金马、锂鑫自动化、科虹热工、神云船舶、太力新材料科技园、东湖高新光谷科技园、磁电三期等高端制造项目开工及续建。推动新材料产业园、产业孵化器、科创中心、绿色船舶产业园项目招商并启动产业园基础设施建设。	12月	李先勇	区科经局
22	28.推进供应链补链，开展产业链供应链生态体系建设试点，支持龙头企业牵头组建协同创新联合体和稳定配套联合体。加快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升级，实施技改项目550个，建成5G全连接工厂20家、智能化标杆工厂10家、智能化示范项目20个、数字化生产线100条，争创国家级“数字领航”企业。	加快智能化改造升级，滚动实施技改项目60个，积极组织申报智能化标杆工厂、智能化示范项目。	12月	李先勇	区科经局
23	29.提升质量品牌，建成30个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站，推广35项“武汉名品”，培育50家标准领跑者企业。	开展质量品牌建设，完善和加强已建质量服务站服务范围和服务项目；积极引导企业申报“武汉名品”认定；鼓励企业开展标准领跑者活动。	12月	祝莹	区市场监管局
24	30.大力培育总部经济、枢纽经济、流量经济、楼宇经济。引进培育总部企业20家。	大力培育总部经济、枢纽经济、流量经济、楼宇经济。引进培育总部企业1家。	12月	李先勇	区发改局
25	31.加快区域金融中心建设，新增金融机构5家，建设全市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推动股权投资机构集聚发展。	加大金融机构引进力度，充分利用“汉融通”和“银税互动”平台，积极协调区内金融机构加大服务实体经济、科技企业、绿色企业支持力度，加强重大融资项目保障，推动各类股权投资基金落户新洲。	12月	丁力	区金融办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 区领导	责任单位
26	35.大力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倍增计划，加快前沿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持续构建特色新兴产业生态圈。	大力实施战略性新兴产业倍增计划，加快前沿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持续构建特色新兴产业生态圈。	12月	李先勇	区发改局
27	37.推动武汉国家航天产业基地做强主导产业，延伸配套产业，提高集群融合发展水平。（新洲区牵头）	1.完成航天基地范围内水土保持、洪水影响、环境影响、地质灾害、矿产压覆等专题区域性评价的招标工作；推进排水、污水管网建设；完善东部产业核心区综合开发项目实施方案，组织赴杭州考察学习；研究成立区突破性发展优势产业工作领导小组； 2.协同推进热管理产业技术研究院组建工作；编制航天基地龙口片区综合开发初步方案，积极对接有意向投资的社会资本；重点推进太力新材料航天产业园、物联网智慧仪表等项目落地事宜；组织赴上海、深圳等地招商考察活动；组织火箭、空间、行云等龙头企业申报市“揭榜挂帅”科技重大专项； 3.制定推进“双百”工程工作计划，启动道路建设、征收等前期工作；开展东部产业核心区和龙口片区综合开发项目与社会资本方的合作洽谈；组织赴北京、长三角地区等地招商考察活动；完成东湖高新光谷科技园项目土地挂牌； 4.加快推进专项债、基金贷等项目相关手续办理，组织专项资金申报，全年力争投入基础设施建设资金10亿元以上；加快推进星谷大道明渠、龙口污水管网等排水设施建设；启动太力新材料航天产业园、星谷科创中心、产业孵化器等项目土地挂牌工作；组织航天日活动； 5.加快推进中交二航局桥梁智慧产业园、武船智能制造示范工厂等技改项目建设；启动星谷大道智慧灯杆等智慧园区项目建设；组织大湾区、北京等地专场招商活动；	1—12月	李先勇	区科经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27	37.推动武汉国家航天产业基地做强主导产业，延伸配套产业，提高集群融合发展水平。（新洲区牵头）	6.积极协调服务企业，推进锂鑫、科虹、金马、大力、力龙等项目加快建设进度，启动产业孵化器、企业服务中心等项目建设。加快推进星谷大道明渠、航天五路明渠、污水收集管网（一期）等项目建设，保障基地汛期排涝安全。组织参加市专场招商签约活动； 7.完成金控集团10KV电力工程建设，加快推进航天基地东部产业核心区电力迁改、开闭所、220KV航天变电站建设，确保航天基地供电安全性和稳定性，满足新入驻项目需求； 8.继续推进航天基地航天三路、航天四路、航天北路等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基地范围内路网骨架更加完善； 9.加快航天产业基地内重点园区和产业集聚区土地整理，全年新增储备工业用地不少于1千亩。组织参加市专场招商签约活动； 10.加快东部片区商业综合体投资主体招引，推进文体中心、学校等公共设施的建设，吸引和促进入驻企业职工就地置业、居住和生活； 11.组织参与第九届商业航天论坛活动；加快推进航天基地东部产业核心区综合开发项目建设； 12.完成“双百”工程年度工作任务，清理航天产业基地内闲置工业用地，全面盘活低效产业空间。	1-12月	李先勇	区科经局
28	40.前瞻布局未来产业，加快培育新能源、新材料、电磁能、生物制造、类脑智能、绿色低碳等新增长点，推动元宇宙、人工智能、区块链、量子计算等产业加速成长，建设光电与医疗装备未来产业科技园，争创未来产业先导区，开辟更多引领未来发展的新赛道。	前瞻布局未来产业，加快培育新能源、新材料、电磁能、生物制造、类脑智能、绿色低碳等新增长点，推动人工智能、区块链、量子计算等产业加速成长，建设光电与医疗装备未来产业科技园，争创未来产业先导区，开辟更多引领未来发展的新赛道。	12月	李先勇	区发改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29	41.深化“双千兆”城市建设，高标准打造5G网、千兆光网、工业互联网，加快建设国家新型工业化示范基地（工业互联网），争创国家首批“5G+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先导区。	新建300个5G基站；推动“5G+工业互联网”应用。	12月	李先勇	区科经局
30	42.促进产业数字化转型，推动20个数字经济产业园建设和提档升级，打造光电电子等13个工业互联网平台，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武汉国家顶级节点接入企业突破1万家，推出200项以上应用场景。	推动“中国星谷·数字经济产业园”建设；拓展“5G+卫星互联网”应用场景。	12月	李先勇	区科经局
31	43.提升数字化治理水平，加快“城市大脑”建设，促进数据资源互通共享。	1.推进数字政府建设，加快“一池三网”建设，建成智慧城市综合管理平台，提升城市数字化、精细化治理水平；加快建设智慧大厅，提升基层政务服务能力； 2.推动“城市大脑”建设，升级大数据平台，接入视频资源20000路，加强数据资源池；利用市“城市大脑”平台数据，推进区大数据共享管理平台应用广度，采集数据达1亿条；扩大数据开放共享，向市“城市大脑”共享政务数据97条，并按月更新；加强社区工作平台推广及应用，覆盖率达100%，不断提升基层治理现代化水平。	12月	李先勇	行政审批局 区大数据中心
32	45.力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比提升到11%左右。	力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比提升到11%左右。	12月	李先勇	区科经局
33	47.加快培育百亿级特色服务业集聚区、纳税亿元商务楼宇。	1.加快培育特色服务业集聚区； 2.加快培育纳税亿元商务楼宇。	12月	李先勇 祝莹	区发改局 区商务局
34	49.创新服务业集聚区园区运营机制。	创新服务业集聚区园区运营机制。	12月	李先勇	区发改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 区领导	责任单位
35	53.强化科教、产教融合，支持高校和院所打造大学科技园、环大学创新经济带。	强化科教、产教融合，支持湖北大学、武汉生物工程学院、武汉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提能升级。	12月	张晓茵	区教育局
36	56.实施创新主体梯度培育行动，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9000家，高新技术企业突破1.3万家，发展壮大科技领军企业。	完成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130家，净增高新技术企业18家。	12月	李先勇	区科经局
37	62.打造全要素创新空间，新建创新街区、创新园区、创新楼宇120万平方米以上，新增市级以上众创孵化载体40家。	新建建筑面积5万平方米，新增市级及以上众创孵化载体1家。	12月	李先勇	区科经局
38	70.做大新城区，支持蔡甸、江夏、黄陂、新洲建设四化同步发展示范引领区，因地制宜发展特色经济，推进产城融合和常福新城、纸坊新城、天河航空城、航天新城建设，打造先进制造业高地、现代都市农业高地和宜业宜游目的地。	1.做大做强四化同步发展的航天新城建设，打造先进制造业高地； 2.航天基地积极推进“四园一心”建设，重点围绕航空航天、高端装备、新材料等主导产业开展产业链招商，全年新签约亿元以上产业项目不少于10个，协议投资总额达到150亿元以上； 3.启动阳逻智慧冷链园区建设，加快推进大兴双柳蜂产品基地、一豆一品项目、金富乐等项目建设，发展连栋温室大棚80亩，新增固定资产投资8000万元以上； 4.围绕乡村休闲、农耕文明、乡土美食、乡风民俗和特色农事节庆活动内容，以美丽乡村乡村，农家乐特色村，休闲农业园为重点，以景区为中心，积极整合区内旅游产品及精品景点线路，吸引省内外游客。	12月	李先勇 张晓茵 肖新锋	区发改局 区科经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文化和旅游局
39	78.完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新编、修编控制性详细规划，开展街镇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	完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会同各街镇新编、修编控制性详细规划，开展街镇空间规划和村庄规划编制。	12月	祝莹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40	83.打造汉阳知音东苑等 5 个老旧小区成片改造示范点,完成 260 个老旧小区改造。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开工 3 个老旧小区,完工 4 个老旧小区。	12 月	邓 辉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1	84.推动有条件的老旧小区加装电梯。	推动有条件的老旧小区加装电梯(对当年申请符合条件的老旧小区依法依规为其办理相关手续)。	12 月	祝 莹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42	85.完成居家适老化改造 2000 户以上。	按照市民政局下达的适老化改造目标落实(目标任务暂未下达到各区)。	12 月	肖新锋	区民政局
43	86.完成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2600 户以上。	完成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300 户以上。	11 月	陈晓红	区残联
44	93.提升慢行交通设施 146 公里。	完成星谷大道(环城西路至挖沟桥)慢行道改造 11 公里。	12 月	邓 辉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5	96.新增停车泊位 12 万个。	新增停车泊位 5500 个。	12 月	祝 莹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46	98.建成海绵城市 55 平方公里。	2023 年拟定新洲区海绵城市建设完工片区为,西陶家大湖汇水区东片,总面积约 15.7 平方公里。	12 月	邓 辉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7	99.整治易渍水点 19 处,新建排水管网 100 公里。	推进章林路渍水点改造前期工作,新建市政雨污水管网 8.5 公里。	12 月	肖新锋	区水务和湖泊局
48	100.完成老旧燃气管网改造 400 公里。	完成老旧燃气管网改造 50 公里。	12 月	邓 辉	区城管执法局
49	105.实施扮靓街区行动,打造花景大道 10 条,提升花漾街区 15 个、花田花海 300 公顷。	建设花田花海 10 公顷。	10 月	肖新锋	区园林和林业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50	107.新建改建绿道100公里、各类公园100个。	新建绿道5公里、口袋公园5个。	12月	肖新锋	区园林和林业局
51	108.推动绿色驿站进社区，让市民享有更多亲近自然的绿色空间。	推进绿色驿站进社区，共建驿站不少于5个。	12月	肖新锋	区园林和林业局
52	110.创建100个精细化管理示范片区。	2023年拟打造的5个示范片区：凤凰镇凤凰片区，旧街街一河两岸片区、问津书院片区（新增），徐古街红色教育基地片区（新增），三店街龙丘文化广场片区（新增）。	12月	邓辉	区城管执法局
53	111.完成60条道路箱柜美化。	双柳街星谷大道光交箱美化。	12月	邓辉	区城管执法局
54	112.修复20万平方米人行道。	修复1万平方米人行道。	12月	邓辉	区城管执法局
55	113.创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500个。	全面创建41个垃圾分类示范点，指导督导街镇按照创建标准实施。指导督导相关街镇创建完成41个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加强对分类示范点的创建工作规范化的指导督导。	12月	邓辉	区城管执法局
56	115.深化推行路长制，畅通市民参与城市治理渠道。	按照市城管委2023路长制提质增效方案的要求，完成全区15个街道的自查整改、检查督导，确保路长制信息准确率在95%以上。	12月	邓辉	区城管执法局
57	118.严格落实长江“十年禁渔”。	一是做好禁渔宣传工作；二是组织渔政、公安、市场监管、海事等部门开展联合执法行动；三是做好长江禁捕工作；四是做好信访维稳工作；五是做好长江退捕渔民安置保障动态跟踪及管理工作。	12月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58	132.推进城市生活污水溢流直排治理，开展污水单元达标创建。	推进雨污分流改造项目，启动污水单位创建前期工作。	12月	肖新锋	区水务和湖泊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 区领导	责任单位
59	134.推进“无废城市”建设。	1.开展 2023 年禁塑行动；编制新洲区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 2.鼓励工业企业加大三废利用研究和相关环保设备投入，促进企业达标排放； 3.推进垃圾分类全覆盖、餐厨垃圾收运小程序运行工作，收运覆盖率稳步提升至 60%，指导协调各镇执法中心签订餐厨收运合同 1150 家。完成分类收集屋建设工作 12 座。建筑垃圾初级资源化利用 0.02 万吨，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67%； 4.一是对凤凰、李集等地报废企业相关情况进行调查摸底，将《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实施细则》《报废机动车拆解技术规范》《报废机动车拆解环境保护技术规范》等法律法规编印成册，进行广泛宣传，争取业主和广大人民群众的理解和支持；二是积极引导配合格林美、鑫汇两公司取得新形势下报废拆解资质；三是始终保持全区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市场打非治违的高压态势。2023 年，联合区环保、市场监管、公安、应急管理、属地街镇等部门对全区非法报废拆解深化垃圾分类回收与治；四是积极引导支持区供销社再生资源回收中心、中转站等项目建设。	12 月	李先勇 邓辉莹 祝莹 肖新锋	区生态环境局 区分局 区科经局 区城管执法局 区商务局
60	142.建设充电桩 6 万个。	建设充电桩 1800 个。	12 月	李先勇	区发改局
61	144.推进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绿色商城等创建行动。	1.完成绿色社区创建 2 个； 2.拟创建 10 所区级绿色学校。	12 月	邓辉莹 张晓茵 肖新锋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区教育体育局 区民政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 区领导	责任单位
62	147.深化“放管服”改革，推行“一网通办”“一窗通办”，开展“无证明办”“掌上办”“自助办”“跨市通办”。 155.深化交通强国建设试点，推动铁水公空四网互联。	1.深化“放管服”改革，拓展“一件事一次办”高频事项清单20项；深入推行区、街两级政务服务“一窗通办”，实现“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做实做优“一网通办”，落实政务服务过程全量感知、数据全量汇集目标要求，全区办件量达8万件以上，证照归集达10万件以上； 2.深化“无证明城市”改革，推进基层政务服务数字化应用，有序拓展电子营业执照在市场准入、纳税、金融、招投标等领域的应用；加强基层政务服务体系建设，不断提升“掌上办、自助办”水平； 3.贯彻落实省、市“跨域通办”事项清单，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跨市通办”； 4.规范实施行政许可和行政备案。构建完善权责清晰的行政许可事项清单体系，编制更新并公布区级行政许可事项清单，将依法设定的行政许可事项全部纳入清单管理，清单之外一律不得违法实施行政许可；全面梳理、分类规范行政备案事项，推进行政备案网上可办，有效提升行政备案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水平，努力提升市场主体发展营造更好的营商环境。	12月	李先勇	区行政审批局
63		1.完成G318新洲区李集大桥至城西段改建新建工程（含“八桥”中李徐线——得胜至顾岗举水河特大桥）、S118新洲区刘集至大埠改扩建工程前期工作； 2.推进国家粮食现代物流（武汉）基地暨国家稻米交易中心冷冻产品加工一期项目主体工程完工；武汉阳逻粮食物流应急保障基地建成投运；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建成投运；国家粮食现代物流（武汉）基地码头二期项目主体工程完工。	12月	丁力	区交通运输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64	162.完善多式联运体系，推动金控粮食物流基地、武汉工业港铁路专用线建设提升。	1.加快粮食物流应急保障基地、冷链产业园区等项目建设； 2.推动金控粮食物流基地铁路专用线建设提升。	12月	李先勇 祝莹	区商务局 区发改局
65	165.建设汉欧国际物流园等17个现代物流业重大项目。	推进国家粮食现代物流（武汉）基地暨国家稻米交易中心冷冻产品加工一期项目主体工程完工；武汉阳逻粮食物流应急保障基地建成投运；武汉经发粮食物流产业投资有限公司铁路专用线建成投运；国家粮食现代物流（武汉）基地码头二期项目主体工程完工。	12月	丁力	区交通运输局
66	167.规划建设武汉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	新农利合集团在邾城举水西段拟投资30亿元建设武汉国际农产品交易中心。	12月	李先勇 祝莹 肖新锋	区商务局 区发改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相关街镇
67	177.抓住耕地和种子两个要害，夯实农业生产基础，建设高标准农田7.5万亩，加快发展设施农业、优质特色农产品，提高“米袋子”“菜篮子”保供能力。	拟计划建设高标准农田2.73万亩，2023年完成项目立项、市级审批、招投标等前期工作； 1.新建连栋大棚80亩以上；稳定粮食生产面积56.42万亩、4.56亿斤总产；完成蔬菜172万吨总产、水产品11.75万吨、生猪出栏35万头、禽蛋总产8万吨； 2.开展粮食安全巡查整改工作。	12月 12月	李先勇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区发改局
68	179.加快推进农业产业化，围绕强龙头、补链条、兴业态、树品牌，新增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20家，培育东西湖走马岭等6个农产品加工区，做强预制菜、烘焙、休闲食品等特色产业，培育“二品一标”30个，推动乡村产业全链条升级。	新增市级龙头企业3—4家；签约引进亿元以上农产品加工项目2个；加强预制菜品牌宣传推介，推进汤食品产业提档升级，新增预制菜产值2000万元；培育“二品一标”8个。	12月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69	180.高水平建设蔡甸花博汇、江夏未来家园、黄陂木兰花乡、新洲紫薇、汉南兰岛等10个都市田园综合体，发展直播带货、民宿经济、共享农庄等新业态新模式，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	紫薇计划实施12个项目，投资额9999万元。靠山计划实施9个项目，投资额6920万元；组织电商培训4期；不定期组织直播带货活动；做好电商扶持政策宣传培训工作；会同相关部门修订《新洲区电子商务奖励扶持办法》；新增共享农庄36个。	12月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70	181.推进新一轮和美乡村项目建设，创建一批省级以上美丽宜居乡村。	推进建设美丽乡村项目3个；创建省级以上美丽宜居乡村1个。	12月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71	182.加快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新改建农村公路200公里、小城镇道路55公里，新增更换路灯3200盏，实现5G网络村村通、城乡基础通信同网同速。	1.完成新改建农村公路70公里； 2.争取实现农村5G网络全覆盖； 3.指导服务相关街镇实施2023年市级村镇项目建设，不断补齐村镇基础设施建设短板。	12月	邓辉 丁力 肖新锋	区交通运输局 区农业农村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相关街镇
72	185.建设300个乡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	指导督导各街镇制定全年70个乡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全面推进市级指标70个乡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建设工作，完成基础建设工作。	6月	邓辉	区城管执法局
		对2023年建设完成的乡村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点进行检查验收，收集整理建设资料及审计报告，迎接市、区级验收。	12月		
73	186.持续推进“三乡工程”。	新增市民下乡108人、能人回乡75人、共享农庄36个，新增产值2.6亿元。	12月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74	187.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新增市级示范家庭农场60家、合作社30家。	培育市级示范家庭农场15家；培育市级示范合作社6家。	12月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75	191.建设法治乡村。	新建30个村（社区）法治文化示范阵地，培育第二批村（社区）“法律明白人”500名。	12月	刘辉	区司法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76	192.建设平安乡村。	深化“派出所主防”警务机制改革，推动警力向基层下沉；将农村道路交通隐患整改纳入平安乡村建设重要内容；加强“一村一辅警”，深化群防群治，深入排查矛盾纠纷，严管严控重点人员。	12月	刘辉	区公安分局
77	193.创建文明村镇、善治村镇，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1.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常态化开展先进典型选树、宣传和关怀活动，组织各类先进典型、本土优质“网红”，通过宣讲、拍摄短视频等形式，传递孝老爱亲、邻里友善、诚实守信等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美德； 2.深化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创建各级文明村镇、文明家庭、十星级文明户，持续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 3.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评选优秀志愿服务项目、优秀文明实践志愿者，加强对志愿服务组织的指导和扶持，“三位一体”推动文明实践志愿服务事业创新发展，以文明实践培育文明乡风。	12月	邓辉	区委宣传部
78	194.建立健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长效机制，深入开展“万企兴万村”等行动，加强防返贫动态监测，精准落实帮扶措施，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坚持每月常态化开展防返贫监测排查预警，持续推进落实医疗、教育、住房以及饮水安全等帮扶措施，深入开展“万企兴万村”等行动，确保全区农村人口无一人致贫返贫。	12月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79	200.加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建设。	创建100—300名服务对象村（社区）示范型退役军人服务站。	12月	肖新锋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80	201.推进7个区级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新建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70个、农村老年人互助中心（服务点）30个。	按照市民政局下达的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新建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和农村老年人互助中心建设目标任务落实（目标任务暂未下达到各区）。	12月	肖新锋	区民政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81	202.完善三孩生育政策配套措施，启动建设市托育综合服务中心，托位总数达到4万个。	完成政府主导普惠性托育机构15家（阳逻开发区、邾城街、辛冲街、汪集街、李集街、阳逻街、双柳街、旧街街、徐古街、潘塘街、三店街、凤凰镇、仓埠街、涨渡湖街、道观河管理处）。	12月	张晓茵	区卫生健康局
82	203.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5.8万套（间），筹集市场化租赁住房5万套，开工棚户区改造住房2.55万套，着力缓解新市民、青年人特别是从事基本公共服务人员等群体住房困难。	筹建保障性住房800套。	12月	邓辉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3	204.推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新改扩建公办幼儿园45所、新增学位1.2万个。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巩固拓展“双减”成果，新改扩建中小学25所、新增学位3.3万个。	推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发展，新改扩建公办幼儿园4所、新增学位3960个。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深化“双减”改革，巩固拓展“双减”成果，新改扩建中小学4所、新增学位3960个。	12月	张晓茵	区教育局
84	209.认真落实新阶段疫情防控措施，加强医疗救治能力建设和防疫物资储备，强化老年人、婴幼儿等重点人群保护以及农村等重点区域防控，推进居民健康管理和服务，全力保健康、防重症，确保平稳转段。	保留流调、消杀、采样、管控队伍，完成业务能力培训，及时对突发疫情进行有效处置；加强人群摸排，全力推进新冠病毒疫苗接种。	12月	张晓茵	区卫生健康局
85	212.加快区域医共体建设，提升社区卫生服务、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健康服务能力，进一步推进医养结合发展。	提升升级旧街中心卫生院、凤凰镇卫生院、海棠卫生院、方杨卫生院；定向培养大学生乡医55名。	12月	张晓茵	区卫生健康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86	215.深化新时代爱国卫生运动。	1.完善公共卫生设施，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强化病媒生物防制； 2.开展健康知识科普，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理念，促进式。培养文明卫生习惯，践行绿色环保生活理念，促进群众心理健康； 3.加强社会健康管理，协同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大力推进卫生城镇建设，全面开展健康城市建设，加快健康细胞建设。	12月	张晓茵	区卫生健康局
87	216.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建成体育公园10个，新建健身中心（广场）30个，推进全民健身中心二期建设。	新改扩建体育公园1个。	12月	张晓茵	区文化和旅游局
88	221.推进15个城市书房建设，打造“读书之城”。	新建城市书房2家。	11月	张晓茵	区文化和旅游局
89	223.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与活化利用，创建明楚王墓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建设长江国家博物馆，打造长江国家文化公园武汉先行示范区，推进“万里茶道”申遗。	积极配合上级部门做好长江国家文化公园先行示范区的创建工作。	12月	张晓茵	区文化和旅游局
90	225.做强文旅产业，推进文旅资源整合利用和塑造提升，培育壮大一批文旅旗舰企业，打造一批精品旅游线路、网红打卡地、知名文旅品牌，建设国家级文化和科技融合示范基地、网络视听产业基地、对外文化贸易基地。	树立起“旅游产业全域覆盖，旅游景区全域联动，旅游产品全域优化，旅游线路全域统筹，旅游品牌全域整合，旅游市场全域营销”的理念，以问津旅游、红色旅游、生态旅游为主。	12月	张晓茵	区文化和旅游局
91	228.加强城市雨季溢流防治，形成初期雨调蓄能力80万立方米和日处理能力100万立方米。	完成3座初雨调蓄池主体建设，总调蓄量2.65万立方米。	12月	肖新锋	区水务和湖泊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92	231.统筹谋划推进汉江、府澧河、鄂东五河流域防洪安全工程建设，确保江河安澜。	完成举水浏湖堤加固工程、橡胶坝海漫整治工程及倒水系统治理工程主体工程建设。	12月	肖新锋	区水务和湖泊局
93	232.夯实粮食和能源安全基础，推进市、区政府储备粮库建设。	全力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责任制，强化粮食行业监管，抓好粮食轮换收储、安全管理、扶持粮油企业发展等工作。推动区粮食储备公司整体划转。加大老旧粮食仓储设施维修改造力度，确保粮食储备库新建项目主体工程完工，切实提升我区粮食安全保障水平。	12月	李先勇	区发改局
94	234.强化安全生产，持续开展危化品、建筑施工、交通运输、消防、自建房等重点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加强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事件处置保障能力建设。	持续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优化完善应急指挥体系，加强应急力量建设，提高防灾减灾救灾保障及处置能力，坚决防范遏制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12月	李先勇	区应急管理局
95	235.强化经济金融安全，积极化解政府债务，有效应对产业链供应安全风险。	1.强化金融风险防范化解，确保辖区金融安全稳定，守住不发生区域性金融风险底线； 2.及时偿还到期债务本金和利息，不发生政府债务违约风险。	12月	李先勇 丁力	区金融办 区财政局
96	236.扎实推进保交楼等工作，确保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	积极妥善解决“保交楼”，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持续	邓辉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7	237.坚持党建引领，推动资源下沉，增强基层服务管理功能，推进共同缔造活动试点拓展提质，群策群力解决好社区助老托幼服务、环境整治等民生关切。	按照市民政局下达的目标任务落实(目标任务暂未下达到各区)。	12月	肖新锋	区民政局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98	241.健全社会矛盾纠纷一站式多元化解调解处和诉讼服务体系。	1.加快推进“一站式”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进一步整合力量资源、强化协调联动、健全体制机制，努力为人民群众提供便捷高效的调解服务，充分发挥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职能作用，指导街（镇）、村（社区）、行业性专业调解组织，开展矛盾纠纷常态化排查调处工作，制定相应实施方案；进一步完善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工作机制，形成“三调联动”解纷新格局；统筹整合各类法律服务和专业解纷力量，实现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及时总结、宣传深化矛盾纠纷一站式多元化解工作亮点和先进经验； 2.构建多元解纷工作矩阵，推进一站式多元解纷向纵深开展。	12月	刘辉	区司法局 区人民法院
99	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定不移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在武汉落地见效。	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落实。	全年	区政府班子成员	各区政府单位 各街道办事处
100	牢记政府前面“人民”二字，坚持工作向为民聚焦，一切为了人民，一切依靠人民，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加强调查研究，认真倾听群众呼声，及时回应群众关切，坚持服务向便民提升，力行简政之道，加快数字化政务建设，提高政务服务效能。	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落实。	全年	区政府班子成员	各区政府单位 各街道办事处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 区领导	责任单位
101	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认真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把政府行为全面纳入法治轨道。依法接受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自觉接受政协民主监督，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加强审计监督、统计监督。高质量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推进数字经济、城市更新、基层治理等领域立法。全面推进行政执法公正文明执法，完善街道综合执法体系，强化行政执法法监督机制和能力建设，让行政执法有力度更有温度。	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落实。	全年	区人民政府全体班子成员	各区直单位 各街道
102	事不避难、义不逃责，以斗争精神迎接挑战，以快干实干出彩出新。突出创新抓落实，以市场意识、法治思维、数字理念引领治理方式和服务模式创新，推动政府工作落到实处、见到成效。强化统筹推进、清单化管理。紧盯质效抓落实，严格精准精细标准，提升专业素养、锤炼严实作风，一抓到底，善作善成。	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落实。	全年	区人民政府全体班子成员	各区直单位 各街道
103	以自我革命精神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则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续推进精文减会，统筹规范督查考核，层层加码。加强廉洁政府建设，不搞一刀切、层层加码。加强廉洁政府建设，不搞一刀切、层层加码。加强廉洁政府建设，不搞一刀切、层层加码。加强廉洁政府建设，不搞一刀切、层层加码。	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落实。	全年	区人民政府全体班子成员	各区直单位 各街道

附件 4

2023 年市政府民生实事涉及我区办理事项责任细化分解表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1	1.新建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站）70 个、农村老年人互助中心（服务点）30 个。	按照市民政局下达的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新建社区老年人服务中心和农村老年人互助中心建设目标任务落实（目标任务暂未下达各区）。	12 月	肖新锋	区民政局
2	2.新开业老年人供餐点 30 个。	按照市民政局下达的新开业老年人供餐点建设目标任务落实（目标任务暂未下达各区）。	12 月	肖新锋	区民政局
3	3.完成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 2000 户以上。	按照市民政局下达的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建设目标任务落实（目标任务暂未下达各区）。	12 月	肖新锋	区民政局
4	5.为 13 个区级儿童福利指导中心配置专业社工。	新洲区儿童福利指导中心配置 3 名专业社工。	1 月	肖新锋	区民政局
5	6.建设青少年寒暑假社区托管室 200 个。	建设青少年寒暑假社区托管室 6 个，服务青少年不低于 5000 人次。	12 月	陈晓红	团区委
6	7.开展“12355 关注成长”青少年公益活动 100 场。	开展“12355 关注成长”青少年公益活动 4 场次。	12 月	陈晓红	团区委
7	8.为 2 万名中小學生免费开展 12 天运动技能培训，为全市中小學生提供 30 天免费游泳服务。	计划 7 月中旬开展为 2 万名中小學生免费开展 12 天运动技能培训，为全市中小學生提供 30 天免费游泳服务。	12 月	张晓茜	区文化和旅游局
8	9.新改扩建公办幼儿园 45 所、新增学位 1.2 万个。	新改扩建公办幼儿园 4 所、新增学位 810 个。	12 月	张晓茜	区教育局
9	10.新改扩建中小学 25 所、新增学位 3.3 万个。	新改扩建中小学 4 所、新增学位 3960 个。	12 月	张晓茜	区教育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10	11.组织各类招聘活动 500 场以上。	组织各类招聘活动 50 场以上。	12 月	肖新锋	区人社局
11	12.新建大学生就业见习基地 50 个以上，征集就业见习岗位 1 万个以上。	新建大学生就业见习基地 3 个，征集就业见习岗位 500 个。	12 月	肖新锋	区人社局
12	13.培训大学生等青年创业者 10 万人次以上。	完成大学生创业培训 1000 人。	12 月	肖新锋	区人社局
13	16.实施困难残疾人家庭个性化无障碍改造 2600 户以上。	完成困难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 300 户以上。	11 月	陈晓红	区残联
14	17.维护、新建 80 家工会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	维护 15 家工会户外劳动者服务站点。	12 月	陈晓红	区总工会
15	18.组织 100 万人次以上职工参加职工医疗互助活动。	组织 3.1 万人次以上职工参加职工医疗互助活动。	12 月	陈晓红	区总工会
16	19.建设筹集保障性租赁住房 5.8 万套（间）。	筹建保障性住房 800 套。	12 月	邓辉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7	21.完成老旧小区改造 260 个。	2023 年老旧小区改造开工 3 个老旧小区，完工 4 个老旧小区。	12 月	邓辉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8	22.为全市孕妇提供无创产前基因免费筛查。	为孕妇提供无创产前基因免费筛查，做到应查尽查。	12 月	张晓茵	区卫生健康局
19	23.在公共场所配置自动体外除颤仪（AED）800 台。	110 台 AED 采购、安装、培训。	12 月	张晓茵	区卫生健康局
20	25.全面整治易渍水点 19 处。	推进章林路渍水点改造前期工作。	12 月	肖新锋	区水务和湖泊局
21	27.新建排水管网 100 公里。	新建市政雨污水管网 8.5 公里。	12 月	肖新锋	区水务和湖泊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22	28.疏捞维护排水管网 5000 公里以上。	疏捞郢城老城区排水管网 25 公里。	3 月	肖新锋	区水务和湖泊局
23	33.新增机动车停车位 12 万个、充电桩 6 万个。	新增机动车停车位 5500 个，建设充电桩 1800 个。	12 月	李先勇 祝莹	区发改局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4	34.修复人行道 20 万平方米。	修复人行道 1 万平方米。	12 月	邓辉	区城管执法局
25	35.建设城市公园 17 个、郊野公园 3 个、口袋公园 80 个。	建设口袋公园 5 个。	12 月	肖新锋	区园林和林业局
26	36.建设绿道 100 公里、林荫路 100 公里。	建设绿道 5 公里、林荫路 5 公里。	11 月	肖新锋	区园林和林业局
27	37.打造花景大道 10 条，提升花漾街区 15 个、花田花海 300 公顷。建设小微湿地 10 处。	建设花田花海 10 公顷。	10 月	肖新锋	区园林和林业局
28	38.完成 100 个老旧小区绿化提升。	完成 1 个老旧小区绿化提升。	12 月	肖新锋	区园林和林业局
29	41.改造新城区老旧供水管网 50 公里。	完成三店老旧管网改造 7.37 公里。	12 月	肖新锋	区水务和湖泊局
30	42.创建 100 个精细化管理示范片区。	2023 年拟打造的 5 个示范片区：凤凰镇凤凰片区、旧街街一河两岸片区、问津书院片区（新增），徐古街红色教育基地片区（新增），三店街龙丘文化广场片区（新增）。	12 月	邓辉	区城管执法局
31	43.整治 100 处空置地块市容环境。	新建郢城街智慧停车场项目，拟新建公共停车位 138 个，规划新建智能停车库一座，高度约 22 米，占地 450 平方米。	12 月	邓辉	区城管执法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32	45.新改建城镇公厕 150 座。	根据市城管执法委 2023 年城镇工作建设指标任务，指导督导各街镇制定全年 11 座新改建集镇公厕的建设工作计划。全面推进市级指标 11 座新改建集镇公厕的建设工作，6 月底前，基础建设工作基本完成。指导督导街镇工作的建设工作，按市级标准指导完成建设工作任务。对 2023 年建设完成的新改建集镇公厕进行检查验收，收集整理建设资料及审计报告，迎接市级验收。	12 月	邓 辉	区城管执法局
33	46.新增 300 个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屋。	根据市城管执法委下达我区 2023 年建设目标任务 15 座，召开工作部署会，相关街镇确定建设点位及建设实施方案。全面启动 15 座垃圾分类收集屋建设工作，指导督导街镇按照建设标准实施。指导督导相关街镇建设完成 15 座垃圾分类收集屋，加强对垃圾分类收集屋的使用监管。对 2023 年建设完成的垃圾分类收集屋进行专项考核，准备资料台账及审计报告迎接市级检查验收。	12 月	邓 辉	区城管执法局
34	48.创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 500 个。	根据市城管执法委下达我区 2023 年创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 41 个的目标任务，召开工作部署会，相关街镇确定创建名单及创建工作方案。全面创建 41 个垃圾分类示范点，指导督导街镇按照创建标准实施。指导督导相关街镇创建完成 41 个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加强对分类示范点的创建工作规范化的指导督导。对 2023 年创建的 41 个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的专项考核，准备资料台账迎接市级检查验收。	12 月	邓 辉	区城管执法局
35	49.培育市级示范家庭农场 60 家、合作社 30 家。	培育市级示范家庭农场 15 家；培育市级示范合作社 6 家。	12 月	肖新锋	区农业农村局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36	50.完成 30 个行政村环境综合整治。	完成 8 个行政村环境综合整治。	12 月	肖新锋	区生态环境分局 相关街镇
37	51.创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村 60 个。	全面创建 16 个垃圾分类示范村,指导督导街镇按照创建标准实施。指导督导相关街镇创建完成 16 个生活垃圾分类示范村,加强对分类示范点的创建工作规范化的指导督导。	12 月	邓 辉	区城管执法局
38	52.新改建农村公路 200 公里。	完成新改建农村公路 70 公里。	12 月	丁 力	区交通运输局
39	53.开展文化惠民活动 1500 场以上。	开展文化惠民“送戏下乡”活动 100 场。	11 月	张晓菡	区文化和旅游局
40	54.举办公园文化季活动 600 场以上。	举办公园文化季活动 10 场。	12 月	肖新锋	区园林和 区林业局
41	56.新改扩建体育公园 10 个。	新改扩建体育公园 1 个。	12 月	张晓菡	区文化和旅游局
42	57.新建街道(乡镇)运动健身中心、美丽乡村文体广场、社区室外健身广场、社区智慧共享健身中心 30 个。	新建美丽乡村文体广场 1 个。	12 月	张晓菡	区文化和旅游局
43	58.举办全民健身活动 1000 场以上。	举办全民健身活动 20 场。	12 月	张晓菡	区文化和旅游局
44	59.开展全民健身公益服务活动 300 场以上。	开展全民健身公益服务活动 5 场。	12 月	张晓菡	区文化和旅游局
45	60.新增品牌连锁便利店 200 家。	新增品牌连锁便利店 5 家。	12 月	祝 莹	区商务局
46	67.改造老旧燃气管网 400 公里。	完成庭院管道更新改造 50 公里。	12 月	邓 辉	区城管执法局
47	68.为 50 万燃气用户安装户内安全装置。	安装自闭阀 8 万户。	12 月	邓 辉	区城管执法局

附件 5

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涉及我区办理事项责任细化分解表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1	6.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开展招商引资大比拼，强化签约项目落地开工考核，聚焦科技招商、突出工业招商、创新资本招商，实现签约项目1000个以上，签约总额1.5亿元以上，产业项目实际到位资金5000亿元以上。	围绕构建航空航天、智能制造、智能建造、临港经济、农文旅五大主导产业体系，进一步聚焦产业、突出工业和利用外资，抢抓国际国内新一轮产业转移和发展机遇，着力招大引强、招新招特。签约总额850亿元，产业项目到位资金515亿元。	12月	祝莹	区商务局 (区招商局)
2	9.实施创新主体梯度培育行动，新增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9000家，新增高新技术企业1500家，发展壮大科技领军企业。	完成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130家，净增高新技术企业18家。	12月	李先勇	区科经局
3	11.健全人才评价体系，加大人才培养支持力度，力争新引进高层次人才1000人以上，培育支持本土优秀人才1000人以上。	1.坚持“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举办2—3场重大招才引智活动，策划5场以上高层次人才对接活动。 2.创新实施乡村振兴“十百千万”人才孵化工程，依托区龙头农业企业打造10个培训基地、邀请100名专业技术教师，培育1000名乡村振兴人才，带动10000名新型农民就业创业。 3.举办5场以上企业人才普查座谈会，鼓励企业用好各级人才政策，靶向引才、精心用才、倾心育才。 4.常态化开展座谈交流、主题沙龙、调研学习、徒步拓展等人才喜闻乐见的特色活动。	12月	李先勇	区委人才办

序号	市级下达的责任事项	新洲区目标任务	完成时间	分管区领导	责任单位
4	14.做大做强四个国家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推动存储器、新能源和智能网联汽车、商业航天、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等四大国家产业基地做强主导产业，延伸配套产业，提高集群融合发展水平。	1.主动对接光谷科创大走廊，推进星光联动协同发展。支持航天科工建设国家科技创新平台，加快启动航天创谷建设，推进武汉绿谷提质拓面，加快建设创新街区、创新楼宇，加大“新两园”建设力度； 2.积极推进武汉国家航天产业基地“四园一心”建设，重点围绕航空航天、高端装备、新材料等主导产业开展产业链招商。	12月	李先勇	区发改局 区科经局
5	39.全力保障“荆楚安澜”现代水网建设。优化城乡一体化供水布局，建设“双水源”城市。	启动阳逻二水厂至郝城街输水主管网工程项目前期。	12月	肖新锋	区水务和湖泊局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武汉都市圈环线 新洲段工程协调工作专班的通知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1 月 30 日发出通知,为加快推进武汉都市圈环线新洲段工程建设,经区人民政府同意,决定成立武汉都市圈环线新洲段工程协调工作专班(以下简称工作专班)。现将工作专班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丁 力 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副组长:蔡艳胜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黄双武 区交通运输局局长
成 员:徐 丹 区信访局副局长
王新安 区财政局副局长
董俊杰 区人社局副局长
廖 威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副局长
左 夫 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四级调研员
程国强 区水务和湖泊局总工程师
徐安全 区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游红利 区统计局总统计师
王 拓 区园林和林业局三级调研员
朱红斌 区公安分局副局长
汪富成 区生态环境分局总工程师
刘 勇 区税务局副局长
曹永康 区公路管理局党委书记
方竹君 区农经局总会计师
陈礼新 区城乡统筹发展服务中心副主任
黄建平 区融媒体中心副主任
操能峰 区土地储备中心副主任
王友元 郝城街二级调研员
吴金咏 李集街综合执法中心主任
王宝明 凤凰镇纪委书记
施闽浩 区供电公司副总经理
高正喜 区电信公司副总经理
姜 科 区移动公司副总经理
郭 凡 区联通公司网络 CEO
谌爱群 区广电网络公司副总经理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在区交通运输局办公,办公室主任由黄双武兼任,副主任由曹永康担任,承担工作专班日常工作。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区儿童友好城区 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29 日发出通知,建设儿童友好城区,寄托着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事关广大儿童成长发展和美好未来。为促进我区儿童事业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经区人民政府同意,决定成立区儿童友好城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现将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	舒基元	区委副书记、区人民政府代理区长
副组长:	李先勇	区委常委、区人民政府常务副区长
	陈晓红	区委常委、区人民政府副区长
成 员:	胡立明	区政府办公室主任
	蔡艳胜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
	程书雄	区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张爱平	区发改局局长
	王顺斋	区教育局局长
	陶建权	区民政局局长
	张君荃	区司法局局长
	张勤喜	区财政局局长
	李 皓	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
	雷健镔	区住建局局长
	黄宏胜	区城管执法局局长
	黄双武	区交通运输局局长
	叶 娟	区文化和旅游局局长
	罗晓刚	区卫生健康局局长
	王振兴	区应急管理局局长
	郭国清	区市场监管局局长
	何志祥	区园林和林业局局长
	万国瑛	区医疗保障局局长
	朱红斌	区公安分局副局长
	梁陶然	团区委书记
	王建平	区妇联主席、区妇儿工委办主任
	蔡金莲	区科协主席
	张志军	区残联理事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区发改局办公,承担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区发改局局长兼任,副主任由区发改局、区妇儿工委办分管负责人担任。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有变动,由接任其工作的同志履行职责,并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不再另行发文调整。

人 事 任 免

区人民政府于2023年2月13日发出通知,任命:张爱平同志兼任区国防动员办公室主任,区人民防空办公室主任;胡慧琼同志为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徐文杰同志为区水务和湖泊局副局长;胡立同志为区园林和林业局总工程师(试用期一年)。免去:江红斌同志的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胡慧琼同志的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区人民政府于2023年3月22日发出通知,任命:吴卓源同志为潘塘街道办事处副主任;朱文彪同志为涨渡湖街道办事处副主任。免去:郑桂枝同志的区统计局副局长职务;汪军华同志的邾城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周亚玲同志的三店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刘惠民同志的辛冲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

大事记

◆1月5日,市长程用文参加市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新洲代表团会议,肯定新洲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希望立足优势加快建设“四化同步”发展示范引领区,打造先进制造业高地、现代都市农业高地和宜业宜游目的地。

◆1月10日,全区处级以上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集中轮训班继续进行,刘润长同志作辅导报告。

◆1月29日,全省加快建设全国构建新发展格局先行区会议召开,区政府领导班子集中收听收看。

◆1月30日,区政府召开第24次常务会、区长办公会,审议《新洲区贯彻落实国务院第十次“放管服”改革会议精神任务清单》、《新洲区关于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的实施方案》和《新洲区2023年一季度“开门红”工作方案》。

◆1月31日,全市举行一季度重大项目集中开工仪式,新洲区23个重大项目集中开工,总投资178.5亿元。

◆2月3日,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国家高性能医疗器械创新中心共建的联合研究中心在阳逻开发区揭牌,成为医疗器械领域目前设立的唯一国家级创新中心。副区长陈晓红出席揭牌仪式。

◆2月7日,我区举办2023年首场政银企对接会,12家企业和11家金融机构达成意向贷款23.66亿元。副区长丁力出席对接会。

◆2月20日,区政府召开第25次常务会,传达学习清理纠正违反统计法精神文件和做法、医保改革工作相关政策,审议《新洲区城市综合管理工作考核办法》。

◆3月1日,全区一季度“开门红”工作拉练在双柳航天产业基地开展,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参加,舒基元同志主持召开工作推进会。

◆3月1日,区政府召开第26次常务会,传达学习全省、全市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及市委常委会精神,听取武汉国家航天产业基地建设情况汇报,审议《新洲区贯彻落实地方党委和政府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粮食安全责任制规定工作清单》。

◆3月3日,全区三级干部会暨区委农村工作会在区委会议中心召开,夏俊同志作农村工作报告,赵利洪同志作重要讲话。舒基元同志主持会议。

◆3月6日,新洲区2023年全民义务植树暨“村增万树”整街推进试点活动在潘塘街广湾村举行,区“四大家”领导出席活动。

◆3月9日,市政府召开农产品质量安全会,提出武汉创建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市,新洲联动创建国家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区。

◆3月14日,区政府召开第27次常务会,传达学习全国、省、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精神,审议《关于做好2023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实施意见》,研究调整区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名单及职责分工等有关事项。

◆3月21日,区政府召开第28次常务会、区长办公会,审议《新洲区电子商务奖励扶持办法(修订版)》、《新洲区2023年绿化工作方案》和区政府常务会2023年部分议题安排,听取全区一季度“开门红”工作推进情况。

◆3月22日17时,快舟一号甲固体运载火箭完成2023年首次发射,在酒泉卫星发射中心成功将天目一号气象星座03星、04星、05星、06星送入预定轨道。

◆3月31日,区政府召开新洲区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空间战略与规划专题讲座,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中部分院副院长罗彦、武汉市规划研究院总体规划所所长林建伟应邀作报告。讲座由区政府代区长舒基元主持。